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报告

2014-013

2014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 2013 年度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董事会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董事黄煜先生、独立董事程信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参加表决董事 7 名。

公司负责人徐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思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7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1
第九节 财务报告.....	44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3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博雅生物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高特佳集团、高特佳	指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南城公司、南城浆站	指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康公司、南康浆站	指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崇仁公司、崇仁浆站	指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溪公司、金溪浆站	指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岳池公司、岳池浆站	指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邻水公司、邻水浆站	指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雅投资	指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雅欣诺	指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安药业	指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海康生物	指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盛阳投资	指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特佳恒富	指	深圳市高特佳精选恒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特佳瑞富	指	深圳市高特佳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高特佳瑞佳	指	深圳市高特佳瑞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海螺集团	指	温州海螺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证券监督管理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雅生物	股票代码	300294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雅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xi Boya Bio-pharmaceutical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徐建新		
注册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 333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44000		
办公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 333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4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boya.com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boya.com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梁溪路 28 号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项目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范一沁	彭冬克
联系地址	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 333 号	江西省抚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 333 号
电话	0794-8264398	0794-8264398
传真	0794-8237323	0794-8237323
电子信箱	dongmi@china-boya.com	pengdk@china-boy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公司历史沿革

项目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3 年 11 月 06 日	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16255951-X	361001727755690	72775569-0
股份公司成立变更注册登记	2001 年 02 月 15 日	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3625001100423	361001727755690	72775569-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变更注册登记	2012 年 04 月 06 日	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61000110000915	361003727755690	72775569-0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元)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7.93%	196,724,566.15
营业成本(元)	106,274,429.39	93,186,848.33	14.04%	70,694,397.65
营业利润(元)	93,831,230.89	82,556,925.44	13.66%	71,642,469.13
利润总额(元)	97,759,343.00	88,661,166.34	10.26%	76,834,29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82,403,126.07	75,146,190.16	9.66%	65,234,071.73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9,042,850.51	69,360,524.49	13.96%	60,843,37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106,522.68	92,361,580.22	-3.52%	81,527,035.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18	1.22	-3.28%	1.4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6	2.83%	1.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1.06	2.83%	1.1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3%	12.24%	减少 1.41 个百分点	28.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9%	11.30%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26.45%
项 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 年末
期末总股本(股)	75,800,000.00	75,800,000.00	--	56,779,689.00

资产总额（元）	1,004,469,771.29	777,406,014.08	29.21%	331,154,326.67
负债总额（元）	157,845,086.01	25,802,341.45	511.75%	68,483,11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 所有者权益（元）	792,106,798.70	751,603,672.63	5.39%	262,671,209.4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 股净资产（元/股）	10.45	9.92	5.34%	4.63
资产负债率	15.71%	3.32%	增加 12.39 个百分点	20.68%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2,403,126.07	75,146,190.16	792,106,798.70	751,603,672.6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82,403,126.07	75,146,190.16	792,106,798.70	751,603,672.63
按境外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158.11	-418.50	-5,276.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1,808.00	6,235,408.00	5,406,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60,854.00	-127,825.40	-209,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7,836.55	321,498.43	801,123.47
合计	3,360,275.56	5,785,665.67	4,390,699.6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四、重大风险提示

1、原材料供应不足风险

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原材料为健康人血浆，由于来源的特殊性及国家监管的加强，目前整个行业原料血浆供应十分紧张，原料血浆供应量直接决定血液制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规模，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血液制品企业对原料血浆的掌控情况决定了其竞争力。

2、申请新设浆站风险

公司符合《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关于单采血浆站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关于“申请设置新的单采血浆站”的相关规定，是少数具有新设浆站资质的企业之一。但由于国家政策、各区域环境的不同，导致公司申请新设浆站存在很高的不确定性。

3、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数量不断增加，这对公司管理控制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尤其是对子公司的管控需要进一步加强。由于子公司为独立法人，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公司如疏于对其管理和控制将可能产生一定的管理风险。

4、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投资方向主要为医药产业投资。医药产业受国家政策大力支持，医药市场需求巨大，产业产值每年均能保持高速增长，但是医药产业竞争日趋激烈，有些细分行业甚至日渐衰败，公司未来的投资项目、投资标的将面临很大风险。

5、新产品未能顺利取得注册证的风险

公司主营血液制品，其新产品从开发到获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产品注册证，期间要经过产品研究开发过程的前期研究、动物实验、临床试验、申报注册等主要环节，整个周期较长。如果不能获得产品注册证或逾期获得产品注册证，将会影响公司新产品的推出。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3年，国内血液制品投浆量保持稳定，血液制品继续呈现供不应求的状况，同时，截至2013年12月31日部分未能如期通过GMP认证的企业将进入停产状态，有可能推动新一轮的行业并购，提升行业集中度。

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密围绕既定的发展战略，始终坚持“责任、专业、进取、高效”的企业文化，以“行动、务实”的实干精神和“持续提升”的创新精神，同心协力，努力经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27.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3%；实现营业利润9,383.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40.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6%。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发展战略重点开展以下工作：

(1) 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募投项目效益初现。

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保证募投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单采血浆站的新建及改造项目实现项目效益910.78万元，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实现项目效益304.78万元，两个项目合计实现项目效益1,215.56万元。单采血浆站新建项目暨岳池浆站在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后，采浆量稳步增长，保障了公司2013年度公司原料血浆的增长。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的推动，保障了公司产品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和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与销售，本年度，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实现销售收入1,040.77万元、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实现销售收入51.89万元。在募投项目的带动下，公司原料血浆供应能力不断加强，产品线不断丰富，公司效益新增长点不断显现。

(2) 积极申请新设浆站，增加浆站数量。

公司积极在符合条件的地区申请新设浆站，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四川省卫生厅的批准，同意公司在广安市邻水县设置一家单采血浆站。报告期内，邻水公司已经设立，并完成了邻水项目的申报、项目勘察、设计等前期工作。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已经拥有6个浆站，其中5个浆站正式运营，1个浆站在建。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参股海康生物32%股权的项目，海康生物拥有2个浆站且正式运营。

(3) 整合医药行业资源，打造规模企业。

公司自IPO以来，不断加大对外投资力度，以血液制品业务为基点，制定公司的医药行业资源整合战略，未来将不断进行血液制品业务并购和非血液制品业务并购，不断扩大公司规模，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

努力使公司成为医药行业具有强竞争力的规模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相继完成收购海康生物32%股权项目、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技术项目；同时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博雅投资，并以此作为公司非血液制品业务的收购平台，完成收购天安药业55.586%股权项目。

（4）加大研发投入，促进技术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研发费用投入金额为1,421.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8.61%。对研发项目，公司实行内部项目负责人制度，提高项目组成员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有效提高研发工作的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一种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的制备工艺”专利，本专利有利于通过优化生产工艺，进一步提高免疫球蛋白的产品质量及产品收得率。以承担国家“863”计划——“血浆综合利用及特免球蛋白等新产品开发”子课题为契机，公司不断加大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力度，加强与科研院所、国内外企业的合作交流，推动产品创新，促进国际化研发团队的建设。此外，公司申请的江西省血液制品工程研究中心已获得批复，公司将以“江西省血液制品工程研究中心”的设立为契机，推动公司血液制品的深度研发和产业化。

（5）加强质量管控，创建领先型质量管理体系。

公司以创建领先型质量管理体系为目标，不断完善质量管理体系，严把产品质量关，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进行了全面的监督管理，确保了公司产品的合格率。报告期内，公司荣获“抚州市首届市长质量奖”、“江西省质量管理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6）加强内控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公司不断加强内控建设，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制定《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公司内部治理围绕公司核心文化建设，不断完善、提升制度化水平，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强有力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实现了ERP系统的上线，通过信息化建设的推动，不断完善内控体系，加强管理。

（7）制定灵活策略，确保公司效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不断收集市场及行业信息，及时调整销售策略及产品售价，保证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稳步增长。

公司根据市场环境和客户需求，统筹安排生产，合理调整产品结构，确保公司效益。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批签发数量如下：

品名	规格	数量合计（瓶）		同比增减
		2013年度	2012年度	
人血白蛋白	20% 10ml/2g/瓶	18,551	11,590	60.06%

	20% 25ml/5g/瓶	150,543	207,896	-27.59%
	20% 50ml/10g/瓶	204,034	167,356	21.92%
	小计	373,128	386,842	-3.55%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pH4)	5% 1.25g/25ml/瓶	86,848	45,884	89.28%
	5% 2.5g /50ml/瓶	163,691	181,927	-10.02%
	5% 5g/100ml/瓶	-	27,921	-100.00%
	小计	250,539	255,732	-2.03%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200IU/2ml/瓶	70,160	70,164	-0.01%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200IU/2ml/瓶	73,759	-	-
人纤维蛋白原	0.5g/瓶	141,834	164,620	-13.84%

2、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1) 营业分析

1) 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527.8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93%；实现营业利润9,383.12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3.6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240.3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66%。

2) 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说明

不适用

3) 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7.93%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278,066.33 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245,238,066.33 元，其他业务收入 40,000.00 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5,278,066.33 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公司产品人血白蛋白、静注人免疫球蛋白和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的销售收入同比上升；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产品在 2013 年度实现销售；公司产品价格的上升和产品销售结构的调整带来收入的增长。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直接材料	76,044,226.23	71.55%	64,503,936.41	69.22%	17.89%
直接人工	8,789,062.66	8.27%	8,116,574.49	8.71%	8.29%
制造费用	21,441,140.50	20.18%	20,566,337.43	22.07%	4.25%
合计	106,274,429.39	100.00%	93,186,848.33	100.00%	14.04%

5) 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6,693,255.59	6,869,966.66	-2.57%	无重大变化
管理费用	53,397,261.42	54,327,147.64	-1.71%	无重大变化
财务费用	-17,077,043.72	-11,494,847.94	-48.56%	主要系收到募集资金利息
所得税	15,398,219.76	13,514,976.18	13.93%	无重大变化

6) 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产品主要有以下两大类：一类是凝血因子类项目，包括人凝血因子Ⅷ、人凝血酶原复合物、人纤维蛋白胶等产品；另一类是特异性免疫球蛋白项目，包括手足口病人免疫球蛋白、破伤风人免疫球蛋白、巨细胞病毒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呼吸道合胞病毒特异性免疫球蛋白、特异浓度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等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项目进展顺利：人凝血酶原复合物、人凝血因子Ⅷ和手足口病人免疫球蛋白的研发工作按计划推进，均已完成临床前研究，已进入申请临床阶段；人纤维蛋白胶已完成工艺研究，目前正在临床前研究；特异浓度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的研发已完成小试试验，正在进行中试试验；巨细胞病毒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和呼吸道合胞病毒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均已完成流行病学调查研究。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提升研发实力，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提高核心竞争力，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0万元建立北京研发中心，成立了全资子公司博雅欣诺，该公司将专注于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品线的研发、开发和产业化；依托地域优势，吸引优质人才，打造专业研发团队；收集行业前沿资料，制定研发方案等。截至报告期末，北京研发中心已投入资金118.40万元，该项目已完成室内装修、设备安装调试等工作，产品研发计划已经在实施中。公司将以此为平台，建立一个具有特异性免疫球蛋白研发能力、其他血液制品的开发能力以及可承接国家相关重点研究项目的研发中心。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2011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218,313.62	11,055,557.30	8,871,394.0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80%	4.86%	4.5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	0%	0%

报告期内，根据一贯性和谨慎性原则，公司当前研发费用全部计入当前管理费用，未予以资本化。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468,967.45	265,888,899.71	3.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362,444.77	173,527,319.49	7.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06,522.68	92,361,580.22	-3.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85.00	3,000.00	1,002.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247,484.10	24,446,929.97	62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14,399.10	-24,443,929.97	629.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441,854,847.37	-9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00,000.00	67,234,657.71	-43.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00,000.00	374,620,189.66	-109.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007,876.42	442,537,839.91	-128.2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89,106,522.68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52%，与上年同期相比无重大变化。

②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8,214,399.1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629.07%，主要系支付收购海康生物 32% 股权的股权转让款共计 3,594.45 万元、支付收购天安药业 55.586% 股权的第一期股权转让款 10,451.99 万元所致。

③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5,900,000.00 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9.58%，本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出系支付 2012 年度分红款 3,790.00 万元，2012 年度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发行新股收到筹资款 44,185.4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96,676,594.3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9.41%

向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7,855,238.7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9.16%

向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 30% 的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9) 公司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说明

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在本报告期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①报告期内，公司推动募投项目的建设，保证募投项目尽快投入使用并产生效益。公司募投项目中的单采血浆站的新建及改造项目实现项目效益 910.78 万元，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实现项目效益 304.78 万元，两个项目合计实现项目效益 1,215.56 万元。单采血浆站新建项目暨岳池浆站在完成建设并投入使用后，采浆量稳步增长，保障了公司 2013 年度公司原料血浆的增长。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的推动，保障了公司产品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和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产品的规模化生产与销售。

②公司获得四川省卫生厅的《四川省卫生厅设置单采血浆站批准书》（川卫血浆字（2013）2 号），同意公司在广安市邻水县设置一家单采血浆站，报告期内，邻水公司已经设立，邻水浆站正在建设中。

③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创新，优化工艺，加强技术合作、交流，提升公司整体研发实力。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一种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的制备工艺”专利，本专利有利于通过优化产品生产工艺，进一步提高免疫球蛋白的产品质量及产品收得率；公司申请的江西省血液制品工程研究中心已获得批复。

④根据公司的战略定位，公司将通过行业并购的方式加快血液制品业务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海康生物 32% 股权收购的项目。截至报告期末，海康生物拥有 2 个单采血浆站，均正式运营，其采浆量不

断上升，新设浆站的工作也在进一步推动中。

⑤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西他沙星原料及片剂项目技术、新药证书及相关知识产权。截至报告期期末，西他沙星新药申请已被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评审中心受理，受理号为 CXHS1300130、CXHS1300131，目前正处于待评审状态。

⑥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博雅投资以 18,445 万元的价格受让天安药业 55.586% 股权，天安药业于 2013 年 12 月 30 日完成工商变更。报告期内，天安药业资产、负债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但 2013 年度期间损益，公司并不享有。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 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主营业务分部报告

1) 报告期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利润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分行业		
生物制药	245,238,066.33	136,853,383.07
分产品		
人血白蛋白	93,915,367.82	50,846,665.43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14,831,056.93	63,606,766.07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10,407,735.86	6,819,064.70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518,867.97	369,209.67
人纤维蛋白原	25,565,037.75	15,212,132.20
分地区		
东北地区	3,276,415.08	1,734,349.48
华北地区	21,325,283.04	11,673,298.38
华东地区	66,273,717.12	38,993,821.10
华南地区	54,678,160.40	29,723,153.07
华中地区	73,365,528.35	40,301,487.26
西北地区	764,150.94	412,532.38
西南地区	25,554,811.40	14,015,196.40

2)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行业或地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制造	245,238,066.33	106,274,429.39	56.66%	7.91%	14.04%	下降 2.33 个百分点
分产品						
人血白蛋白	93,915,367.82	42,260,742.44	55.00%	7.77%	2.82%	上升 2.17 个百分点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14,831,056.93	50,236,391.90	56.25%	4.01%	16.41%	下降 4.66 个百分点
人纤维蛋白原	25,565,037.75	10,132,967.88	60.36%	-4.92%	24.59%	下降 9.39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华东地区	66,273,717.12	26,709,738.97	59.70%	8.50%	21.04%	下降 4.17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54,678,160.40	24,484,607.60	55.22%	43.66%	55.98%	下降 3.54 个百分点
华中地区	73,365,528.35	32,432,872.73	55.79%	9.21%	9.19%	无变化
西南地区	25,554,811.40	11,319,765.30	55.70%	-5.99%	-2.66%	下降 1.52 个百分点

3)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 公司最近 3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不适用。

(3) 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 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98,527,544.23	39.68%	520,732,620.65	66.98%	下降 27.30 个百分点	同比无重大变化。
应收账款	31,008,806.83	3.09%	7,073,643.00	0.91%	增长 2.18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338.37%，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预付款项	6,162,386.19	0.61%	2,097,795.97	0.27%	增长 0.34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193.76%，主要系预付项目款。
其他应收款	27,616,208.04	2.75%	222,111.85	0.03%	增长 2.72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12,333.47%，主要系支付项目预付款。
存货	116,046,586.38	11.55%	89,339,269.87	11.49%	增长 0.06 个百分点	同比无重大变化。
长期股权投资	36,018,351.30	3.59%	-	-	增长 3.59 个百分点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购海康生物 32% 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175,022,104.88	17.42%	144,802,785.91	18.63%	下降 1.21 个百分点	同比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15,844,520.00	1.58%	48,250.00	0.01%	增长 1.57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32,738.38%，主要

						系购买西他沙星技术项目、ERP 建设项目所致。
无形资产	32,632,997.48	3.25%	12,999,871.20	1.67%	增长 1.58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151.03%，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商誉	126,747,644.00	12.62%	-	-	增长 12.62 个百分点	主要系控股天安药业所致。

2) 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应付账款	12,662,363.37	1.26%	8,097,269.33	1.04%	增长 0.22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56.38%，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预收款项	11,815,425.09	1.18%	3,600,350.40	0.46%	增长 0.72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228.17%，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3,997,877.26	1.39%	8,150,641.77	1.05%	增长 0.34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71.74%，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应交税费	12,418,257.79	1.24%	1,104,840.29	0.14%	增长 1.10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1,023.99%，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所致。
其他应付款	97,211,275.86	9.68%	599,239.66	0.08%	增长 9.60 个百分点	同比增长 16,122.44%，主要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和尚未支付的天安药业股权转让款。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 公司竞争能力重大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1 项发明专利证书，情况如下：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保护年限至	取得方式
一种静注人免疫球蛋白的制备工艺	发明专利	ZL201210071691.5	2012年03月19日	2013年11月06日	2032年03月18日	自主研发

以上发明专利的取得有利于保护公司知识产权，形成持续创新机制，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并对推动公司产品工艺的优化有积极作用。

(5)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投资情况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本期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博雅欣诺	技术开发、转让等	100.00%	超募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海康生物	血液制品	32.00%	超募资金	高特佳恒富、高特佳瑞富、高特佳瑞佳、沈荣杰、顾维艰	73,891.30	否
邻水公司	单采血浆	80.00%	超募资金	抚州市英诺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不适用	否
博雅投资	医药投资	100.00%	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天安药业	生产、销售片剂、硬胶囊剂	55.586%	超募资金和自有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3,273.63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697.4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57.9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8号文核准，公司于2012年2月29日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2.0311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5.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5,507,775.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2,771,502.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32,736,273.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出具苏公W[2012]B013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了开设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站前西路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北京东路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红谷滩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截止2013年12月31日，未使用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开设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抚州分行营业部的募集资金专户内。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3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56,973,939.73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为155,579,058.25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299,868,195.67元。

3)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	否	3,610.27	3,610.27	289.50	2,801.17	77.59%	2014年03月31日	910.78	910.78	是	否
2、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	否	8,750.79	8,750.79	280.21	1,910.64	21.83%	2014年03月31日	304.78	304.78	--	否
3、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	否	3,753.63	3,753.63	14.84	333.25	8.88%	--	--	--	--	是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6,114.69	16,114.69	584.55	5,045.06	--	--	1,215.56	1,215.56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	否	4,000.00	4,000.00	--	4,000.00	100.00%	--	--	--	--	--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00.00	1,400.00	--	1,400.00	100.00%	--	--	--	--	--
建设北京研发中心项目	否	1,000.00	1,000.00	118.40	118.40	11.84%	--	--	--	--	--
收购海康生物32%股权	否	3,643.77	3,594.45	3,594.45	3,594.45	100.00%	--	7.39	7.39	--	--
建设邻水浆站项目	否	2,800.00	2,800.00	0.00	0.00	0.00%	--	--	--	--	--
收购西他沙星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1,400.00	1,400.00	40.00%	--	--	--	--	--
超募资金投资小计	否	16,343.77	16,294.45	5,112.85	10,512.85	--	--	7.39	7.39	--	--
合计	—	32,458.46	32,409.14	5,697.40	15,557.91	—	—	1,222.95	1,222.95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2013年3月21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议案》。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17)。</p> <p>1、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单采血浆站新建及改造项目包括新建岳池单采血浆站和改造南城、崇仁、金溪、南康四家单采血浆站两项内容,其中岳池浆站项目已经顺利完成并于2012年5月正式运营,而南城、崇仁、金溪和南康四家单采血浆站由于均是已经在运营的浆站,为保障原料血浆的发展和供应,公司只能采取间断性施工的方式,公司对项目建设进度进行调整,南城、崇仁、金溪和南康四个单采血浆站的改造预计将在2014年3月31日前全部完成。</p> <p>2、乙肝人免疫球蛋白等系列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业化项目因实施新版GMP认证,需要根据新版GMP认证要求进行对原有方案进行优化和设计,影响了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和进度,项目预计于2014年3月31日前完成。</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原计划在2014年9月30日前完成。鉴于公司已经在北京设立研发中心,成立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该研发中心计划建设成为一个具有特异性免疫球蛋白研发能力、其他血液制品新产品的开发能力以及可承接国家相关重点研究项目的研发										

情况说明	中心。该研发中心在条件具备后，可完成募投项目血液制品研发中心中的各项研发工作，且相比募投项目血液制品研发中心的实施，北京研发中心更具有区域优势、人才优势等。同时，作为一个成熟的血液制品企业，公司拥有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三大类产品，公司技术先进，产品质量稳定，产品收得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目前，公司正在研发的产品主要是特异性免疫球蛋白产品和凝血因子类产品，公司优秀的研发团队，一直积极投入在这两大类产品的生产、研发和产业化研究。为避免重复投资，减少管理成本，未来血液制品可以在现有厂区完成中试测试。鉴于以上原因，为避免研发中心和中试车间的重复建设，减少管理成本，公司决定终止“血液制品研发中心及中试车间改建项目”。该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届时将及时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适用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475,507,775.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432,736,273.00元，超募资金为271,589,373.00元。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中的4,000.00万元用于提前偿还银行贷款以及1,4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2、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立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000.00万元建立北京研发中心项目。根据该议案公司已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万元，截至2013年末已使用募集资金118.40万元。</p> <p>3、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643.765万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公司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公司32%的股权实际使用超募资金为3,594.45万元，该项股权投资已实施完毕。</p> <p>4、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800.00万元与抚州市英诺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邻水公司。截至2013年12月31日，邻水公司已设立，新浆站建设处于筹建阶段。</p> <p>5、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技术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3,500.00万元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原料项目技术和新药证书及相关知识产权”，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根据相关协议支付了40%的进度款，金额为1,400.00万元。</p>
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投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累计金额为 34,051,434.91 元，已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苏公 W[2012]E1135 号《关于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鉴证确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发表同意的明确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6)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7)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9)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6)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南城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700	10,531,314.36	3,190,823.50	11,068,811.50	-1,459,923.92	-1,487,923.92
崇仁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50	6,165,351.44	5,680,763.96	13,188,905.94	-75,037.73	-149,993.79
金溪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445	5,163,156.38	4,481,935.73	8,456,604.73	-328,987.27	-328,641.27
南康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383	5,638,253.81	1,518,589.60	8,753,561.31	-226,383.18	-226,359.43
岳池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500	20,526,325.64	-6,478,772.83	13,777,885.57	-5,307,022.43	-5,453,551.16
邻水公司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单采血浆	1,000	29,816,153.00	29,789,985.86	-	-210,014.14	-210,014.14
博雅投资	子公司	血液制品	医药投资	10,000	286,005,729.88	148,570,620.29	-	14,307.84	10,730.88
博雅欣诺	子公司	血液制品	技术开发、转让	1,000	9,765,629.72	9,765,629.72	-	-235,514.33	-234,370.28
海康生物	参股公司	血液制品	血液制品	1,041	97,842,578.88	53,983,537.50	17,196,615.48	421,674.27	230,910.3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博雅欣诺	提升公司研发实力，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投资新设	不适用
海康生物	扩大公司规模，促进血液制品行业的整合	收购	实现投资收益 73,891.30 元
邻水公司	提升公司原料血浆的供应能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投资新设	不适用
博雅投资	拓展医药行业投资，实现公司发展战略，提升综合竞争力	投资新设	不适用

- ① 2013 年 5 月 2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建立北京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在北京建立研发中心。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 ② 2013 年 6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3,643.765 万元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2% 股权。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事宜已履行完毕，海康生物已完成工商变更。
- ③ 2013 年 9 月 1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超募资金 2,800.00 万元与抚州市英诺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邻水公司已设立完成，邻水浆站正在建设中。
- ④ 2013 年 11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决定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 1 亿元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博雅投资已设立完成。

(7) 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不适用

二、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12]31号），公司行业属性为医药制造业。公司主营业务为血液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涵盖白蛋白、免疫球蛋白和凝血因子三大类，同时公司也积极拓展非血液制品业务，积极寻找投资标的，拓宽公司业务范围。

我国血液制品行业起步较晚，由于禁止设立新的血液制品企业，国内的血液制品企业数量一直保持在 30 家左右，单采血浆站数量在 150 家左右。当前我国的血浆年需求量约为 8000 吨，2013 年，国内预计采浆在 4500 吨左右，仍然存在 3500 吨的缺口。近几年，行业存量企业不断通过兼并收购行为抢占资源，如天坛生物（SH.600161）收购成都蓉生；甚至部分“外行”企业则直接收购血液制品企业进入，如人福医药（SH.600079）收购中原瑞德、沃生生物（SZ.300142）收购河北大安。2013 年，血液制品企业并购愈演愈

烈，收购价格迭创新高，上海莱士（SZ.002252）以18亿元的价格收购郑州邦和，动态市盈率达23.95倍，创出行业新高。

对整个医药行业，2013年1月，国务院发布《生物产业发展规划》，提出生物医药产值在未来三年年均增速达到20%以上的目标，提出要发展生物技术药物创制和产业化，推动化学药品品质提升，加速新药开发、剂型创新、进入国际市场等；2013年2月，国务院下发《关于巩固完善基药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意见》，提出“质量优先、价格合理”原则，提出要对药品质量、生产企业的服务和信誉等进行全面审查，将企业通过新版GMP认证作为质量评价的重要指标；2013年3月，卫生部公布《2012年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扩大基药目录自307种至520种；2013年7月，国家药监局下发《关于2013年度仿制药质量一致性评价方法研究任务的通知》，对提升药品质量提出明确要求；2013年11月，十八大三中全会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将市场对资源的配置提高到了决定性的位置、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随着中国医疗体系的全面深化改革，以及城镇化、老龄化的发展趋势，加上居民可支配收入增长，未来中国医药行业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

由此，公司作为一家医药制造企业，必将受益于医药行业良好的发展机遇和政策环境，在原料发展、研发进展、科研合作、行业并购等方面得到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依托多年血液制品行业经验的积累，以提高血浆综合利用能力、提升供应链能力、增强产品转化能力、提升研发水平和管理水平为发展重点；同时加快医药行业内并购和整合的步伐，迅速扩大企业规模，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使公司尽快跻身医药行业的第一梯队企业。公司将通过和国内外优势制药企业、科研院所、研发机构合作，不断加强公司的研发能力，以研发的发展带动企业的发展，带来企业效益的发展。

（三）经营计划

公司一方面努力提升原料血浆供应能力，一方面加强医药行业资源整合，不断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使公司成为具有综合竞争力的集团化、规模化的医药行业企业。为此，2014年公司将主要从以下方面开展工作：

- 1、公司将积极筹建新的单采血浆站，同时扩大现有单采血浆站的原料采集能力。
- 2、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并购机会，加大资本、市场、技术等行业资源的整合力度，加大对外投资力度，通过医药行业的有效互动，努力打造一个整体化、规模化的企业。
- 3、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加强与科研院所、国内外企业的合作交流，不断提升公司研发、创新能力；加快在研项目的研发，尽快完成公司的人凝血酶原复合物、人凝血因子Ⅷ、手足口病人免疫球蛋白等产品的临床申报，推动人纤维蛋白胶、巨细胞病毒特异性免疫球蛋白、呼吸道合胞病毒特异球蛋白的研究。

- 4、公司将继续坚持“责任、专业、进取、高效”的企业文化建设，以人为本，把提高员工素质和引进和培养高层次人才作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建立并完善高科技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的引进和激励机制，以良好的工作环境与发展机遇吸引并留住人才；不断健全和完善人才培训和引进体制，努力建立一支

专业知识过硬、业务精良，能够适应企业现代化管理和公司未来发展需要的高水平员工队伍。

5、公司将进一步调整和优化管理体制和经营体制，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建立顺畅的管理流程，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构建适合公司发展需要的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抗风险能力。

6、公司继续将安全生产、狠抓质量当做重点工作，公司将严格遵守国家对药品生产企业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严格执行质量监管措施，确保药品安全。

三、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四、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不适用。

五、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5,800,000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2 年至 2014 年，公司计划每年向股东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若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快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应保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稳定性，如果变更股利分配政策，必须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将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并结合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制定或调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但公司保证现行及未来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不得违反以下原则：即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37,900,000.00 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情况

1、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8,95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于 2012 年 5 月 30 日执行完毕。

2、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情况

公司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 2012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37,90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执行完毕。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37,900,000.00	82,403,126.07	45.99%
2012 年	37,900,000.00	75,146,190.16	50.44%
2011 年	18,950,000.00	65,234,071.73	29.05%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六、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为加强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江西证监局赣证监发[2011]234号文件精神，公司制定了《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和执行，维护了信息披露公平原则，进一步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有效防范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内幕交易，保障公司规范运作，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好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等在商议筹划、论证咨询、合同订立等阶段及报告、传递、编制、决议、披露等环节的信息管理，依法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1. 定期报告披露期间的信息保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保密制度，严格规范信息传递流程，在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对于未公开信息，公司证券事务部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并组织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填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如实、完整记录上述信息在公开前的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以及知情人知悉内幕信息的时间。经公司证券事务部核实无误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向深交所和江西证监局报送定期报告相关资料的同时报备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情况。

2. 重大事件的信息保密工作

在重大事项（如对外投资等）未披露前，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签订相关保密协

议，以保证信息处于可控范围；同时分阶段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相关知情人严格遵守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监管部门查处和要求整改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09月06日	南昌	其他	网络	投资者	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等情况。

为不断提高公司透明度和公司治理水平，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等情况，公司于2013年9月6日在南昌参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西监管局和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江西辖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暨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开通仪式”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不适用。

二、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不适用。

三、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不适用。

四、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万元)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率(%)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温州海螺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2%	3,594.45	已完成股权交割	发挥协同效应	7.39	0.09%	是	与关联方共同投资	2013年6月14日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

	股权									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
南京柯菲平盛辉制药有限公司、南京柯菲平制药有限公司、江苏柯菲平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西他沙星片剂、原料项目技术和新药证书及相关知识产权	3,500.00	已根据相关协议支付了40%的款项,金额为1,400.00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13年10月15日	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技术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9)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5.586%股权	18,445.00	已完成股权交割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2013年12月24日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公开竞拍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5.586%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72)

2、出售资产情况

不适用。

3、企业合并情况

不适用。

4、自资产重组报告书或收购出售资产公告刊登后，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对报告期经营成果与财务状况的影响

不适用。

五、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不适用。

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3、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共同投资方	关联关系	被投资企业的名称	被投资企业的主营业务	被投资企业的注册资本(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总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净利润(万元)	被投资企业的重大在建项目的进展情况
高特佳恒富、高特佳瑞富、高特佳瑞佳	受同一控制	海康生物	血液制品生产、销售	1,041.00	9,784.26	5,398.35	23.09	不适用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高特佳恒富、高特佳瑞富、高特佳瑞佳、顾维艰、沈荣杰共同出资收购海螺集团所持海康生物68%的股权。本次收购海康生物68%股权的收购价格为7,743.00万元，其中博雅生物收购32%的股权、高特佳恒富收购15%的股权、高特佳瑞富收购6.5%的股权、高特佳瑞佳收购6.5%的股权、顾维艰收购5%的股权、沈荣杰收购3%的股权。高特佳恒富、高特佳瑞富、高特佳瑞佳均是公司控股股东高特佳集团管理的企业，因此，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与高特佳恒富、高特佳瑞富、高特佳瑞佳共同投资构成了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不适用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不适用

2、担保情况

不适用

3、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委托理财情况如下：理财产品系公司2013年12月26日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利丰”2013年第329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1,000万元，理财产品期限自2013年12月26日至2014年1月3日，实现收益0.6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息已收回。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是否经过规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否	否	“汇利丰”2013年第3293期对公定制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00	2013年12月26日	2014年1月3日	市场利率	1,000.00	是	不适用	0.6	0.6
合计				1,000.00	--	--	--	1,000.00	--		0.6	0.6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不适用								
审议委托理财的董事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2013年12月24日								
审议委托理财的股东大会决议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情况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不适用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1、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六十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 股东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徐建新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股东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顺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建辉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博雅生物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及其关联自然人股东徐建新、范一沁、姜国亮、廖昕晰、梁小明、陈海燕、段红专、袁媛承诺：

“在本人及本人关联方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2、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公司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向本公司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及承诺函》，承诺：

“①本公司（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目前未从事与发行人现从事的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发行人不构成同业竞争。而且在发行人依法存续期间，本公司承诺不经营前述业务，以避免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

②若因本公司或发行人的业务发展，而导致本公司经营的业务与发行人的业务发生重合而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同意由发行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收购该等业务所涉资产或股权，和/或通过合法途径促使本公司所控制的全资、控股企业或其他关联企业向发行人转让该等资产或控股权，和/或通过其他公平、合理的途径对本公司经营的业务进行调整以避免与发行人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

③本公司将以发行人作为血液制品业务未来唯一整合平台；

④如因本公司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对因此给发行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3、潜在社保、住房公积金补缴责任事项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2 月 15 日出具《承诺函》，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为公司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高特佳集团愿无条件代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报告期内，上述各方均严格履行了所作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不适用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年）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王震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和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一、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股）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股）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8,367	1.99%	1,508,367	1.99%	2013年09月09日	2013年09月09日

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股东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的《增持股份告知函》，具体内容如下：融华投资于2013年9月6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增持本公司股票1,508,36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9%。本次增持前，融华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6,645,91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8.77%；本次增持后，融华投资持有本公司股票8,154,2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0.76%。

融华投资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博雅生物股份。详情请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39）。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的股东违规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不适用。

十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不适用。

十四、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不适用。

十六、控股子公司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博雅投资收购天安药业55.586%股权，主要事项披露情况如下：

1、2013年12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公开竞拍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5.586%股权转让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72）；

2、2013年12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公开竞拍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55.586%股权转让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3-074）；

3、2013年1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公开竞拍项目的进展暨签订交易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7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份变动情况****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779,689	74.91%	0	0	0	-12,864,157	-12,864,157	43,915,532	57.94%
其他内资持股	56,779,689	74.91%	0	0	0	-12,864,157	-12,864,157	43,915,532	57.9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52,335,821	69.05%	0	0	0	-10,646,201	-10,646,201	41,689,620	5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43,868	5.86%	0	0	0	-2,217,956	-2,217,956	2,225,912	2.9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20,311	25.09%	0	0	0	12,864,157	12,864,157	31,884,468	42.06%

人民币普通股	19,020,311	25.09%	0	0	0	12,864,157	12,864,157	31,884,468	42.06%
三、股份总数	75,800,000	100%	0	0	0	0	0	75,8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厦门顺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建辉、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持有的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5,323,100 股、3,548,734 股、2,217,956 股、1,774,367 股已办理解除限售手续，并于 2013 年 3 月 8 日上市流通。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 12,864,1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97%；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43,915,5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4%；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为 31,884,46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2.06%。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23,100	5,323,100	0	0	首发限售	2013 年 3 月 7 日
厦门顺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48,734	3,548,734	0	0	首发限售	2013 年 3 月 7 日
张建辉	2,217,956	2,217,956	0	0	首发限售	2013 年 3 月 7 日
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74,367	1,774,367	0	0	首发限售	2013 年 3 月 7 日
合计	12,864,157	12,864,157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4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9,147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1%	26,615,473		26,615,473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6%	8,154,279	1,508,367	6,645,912	1,508,367	质押	6,645,912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78%	6,653,869		6,653,869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4%	3,064,204	-2,258,896		3,064,204		
徐建新	境内自然人	2.94%	2,225,912		2,225,912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4%	1,774,366		1,774,366		质押	1,774,366
阮洁心	境内自然人	1.38%	1,045,000	1,045,000		1,045,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698,950	698,950		698,950		
张建辉	境内自然人	0.90%	685,000	-1,532,956		685,00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650,000	650,000		65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公司；公司董事长徐建新先生及其妻子袁媛女士各持有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 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64,204	人民币普通股	3,064,204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1,508,367	人民币普通股	1,508,367					
阮洁心	1,04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5,000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医药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8,950	人民币普通股	698,950					
张建辉	6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5,000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0,000					
梁海英	592,728	人民币普通股	592,728					
韩宏宇	498,088	人民币普通股	498,088					

徐满祥	365,658	人民币普通股	365,658
锦州希尔达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299,292	人民币普通股	299,29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是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股东张建辉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685,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685,000 股。 2、股东徐满祥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65,658 股，实际合计持有 365,658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蔡达建	2001 年 03 月 02 日	727138940	25,960.00 万元	对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企业直接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期末，控股股东高特佳集团的股权结构比较分散，无单一股东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能单独实际控制高特佳集团，高特佳集团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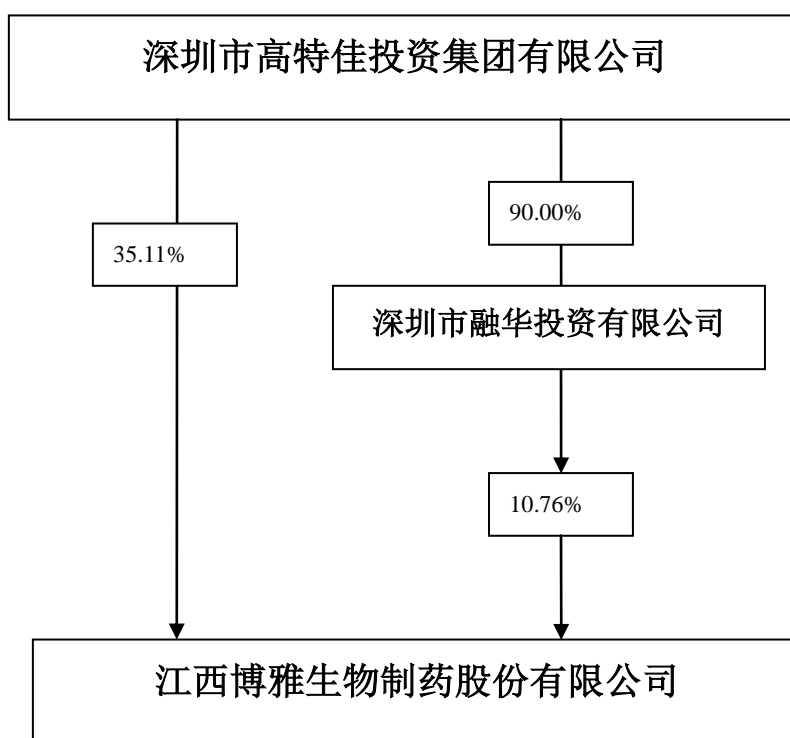
无实际控制人的，公司最终控制层面是否存在持股比例在 5%以上的股东情况

是 否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 活动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蔡达建	2002 年 11 月 08 日	745151866	2,000.00 万元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

5、前 10 名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限售条件股份 数量（股）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 份数量（股）	限售条件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6,615,473	2017 年 03 月 08 日	0	首发限售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53,869	2015 年 03 月 08 日	0	首发限售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6,645,912	2015 年 03 月 08 日	1,508,367	首发限售
徐建新	2,225,912	2015 年 03 月 08 日	0	首发限售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1,774,366	2015 年 03 月 08 日	0	首发限售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1、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 增持 股份 数量 (股)	本期减 持股份 数量 (股)	期末持股 数 (股)	期初持 有的股 权激励 获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股)	本期获 授予的 股权激 励限制 性股票 数量 (股)	本期被 注销的 股权激 励限制 性股票 数量 (股)	期末持 有的股 权激励 获授予 限制性 股票数 量 (股)	增减变 动原因
徐建新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2,225,912			2,225,912					
黄煜	董事	男	42	现任									
洪大诚	董事	男	77	现任									
范一沁	董事、 董事会 秘书	女	36	现任									
程信和	独立董 事	男	66	现任									
高基民	独立董 事	男	49	现任									
沈建林	独立董 事	男	45	现任									
段永宽	监事	男	64	现任									
邵少卿	监事	男	29	现任									
姜国亮	监事	男	49	现任									
廖昕晰	总经理	男	45	现任									
梁小明	常务副 总经理	男	46	现任									
段红专	副总经 理	男	55	现任									
陈海燕	财务总 监	女	48	现任									
杨锡佳	监事	男	41	离任									
合计	--	--	--	--	2,225,912	0	0	2,225,912	0	0	0	0	--

2、持有股票期权情况

不适用。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会成员

徐建新先生，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副主任药师，享受政府特殊津贴。1998年4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现任本公司董事长。

黄煜先生，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至今担任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07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

洪大诚先生，1936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4年至2007年期间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范一沁女士，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12月-2010年11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月开始担任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程信和先生，1947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教授。曾担任北京大学法律系讲师，现为中山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山大学法学研究所所长，校务委员会委员。同时兼任中国法学会经济法学研究会副会长，广东金启律师事务所律师等。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高基民先生，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教授。1995年-2005年先后在加拿大、美国从事免疫学、分子生物学等领域的医学研究。现任温州医学院科技处处长、钱江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沈建林先生，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目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合伙人、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副会长、奥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段永宽先生，1949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曾担任中国银行安徽省分行行长、浙江分行行长、深圳分行行长、香港南洋商业银行董事。现任杭州高特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中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邵少卿先生，1984年出生，本科学历，英国MMU大学毕业。现任温州海螺集团副董事长、浙江豪普森生物识别应用有限公司和上海豪普森生物识别应用科技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CEO）。现任本公司监事。

姜国亮先生，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主管药师、执业药师资质。1993年11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质检科科长、QA办主任、品质部经理、生产工程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本公司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廖昕晰先生，1968年出生，大专学历，EMBA，2004年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

梁小明先生，1967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执业药师，高级工程师职称，中国医药生物技术协会生物技术产品质量控制专业委员会第一届委员，2010年江西省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兼任江西省执业（从业）药师继续教育特聘专家。1993年11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质检部部长、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常务

副总经理。

段红专先生，1958年出生，毕业于宜春卫校，主管检验师，2002年3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陈海燕女士，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1993年11月起任职于本公司，历任财务部经理、总会计师，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范一沁女士，1977年出生，本科学历。2007年12月-2010年11月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09年1月开始担任公司董事，2010年12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黄煜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裁	2007年01月	--	是
徐建新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年03月	--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黄煜先生 2007 年至今担任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07 年 12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徐建新先生及其妻子袁媛各持有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 股权，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股东。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董事、监事报酬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经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及履行职责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实际支付共计 312 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徐建新	董事长	男	48	现任	56	0	
黄煜	董事	男	42	现任	0	40.48	
洪大诚	董事	男	77	现任	20	0	
范一沁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6	现任	32	0	
程信和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0	
高基民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0	
沈建林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6	0	
段永宽	监事	男	64	现任	6	0	
邵少卿	监事	男	29	现任	0	0	
姜国亮	监事	男	49	现任	20	0	
廖昕晰	总经理	男	45	现任	56	0	
梁小明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40	0	

段红专	副总经理	男	55	现任	32	0	
陈海燕	财务总监	女	48	现任	32	0	
杨锡佳	监事	男	41	离任	0	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杨锡佳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3年11月07日	换届选举
邵少卿	监事	被选举	2013年11月07日	换届选举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总数为653人，其中天安药业员工人数为140人。其专业构成、教育程度以及年龄结构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员工专业构成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89	13.63%
财务人员	22	3.37%
销售人员	61	9.34%
研发、技术人员	194	29.71%
生产制造人员	200	30.63%
行政人员	87	13.32%
合计	653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文化程度	人数（人）	比例
研究生及以上	20	3.06%
本科	133	20.37%
大专	234	35.83%
大专以下	266	40.74%
合计	653	100.00%

3、员工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30岁以下	243	37.21%
30岁-40岁（不含30岁）	198	30.32%
40岁-50岁（不含40岁）	170	26.03%
50岁以上	42	6.43%
合计	653	100.0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管理体系，健全并严格执行公司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或重新修订的规范性制度文件有：

序号	制度名称	披露时间
1	《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2013年1月
2	《公司董事、监事津贴制度》	2013年1月
3	《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	2013年1月
4	《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2013年8月
5	《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2013年8月
6	《公司突发事件处理制度》	2013年8月
7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内部问责制度》	2013年8月
8	《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和保密制度》	2013年8月
9	《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制度》	2013年8月
10	《公司章程》（修订）	2013年10月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同时公司聘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1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本公司均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绕过股东大会的情况，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设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同时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3次董事会，均由董事长召集、召开。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3次监事会，会议均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召开。

4、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制定并严格执行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同时指定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接待股东及相关人员的来访和咨询。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公正、透明的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核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02 月 20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2 月 22 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1 月 07 日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1 月 08 日

三、报告期董事会召开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会议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	------	-----------------	---------------

第四届董事第十八次会议	2013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1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第十九次会议	2013 年 03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3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次会议	2013 年 04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4 月 20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3 年 05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5 月 23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二次会议	2013 年 06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6 月 14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三次会议	2013 年 08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8 月 22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四次会议	2013 年 09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09 月 18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五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0 月 15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六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0 月 17 日
第四届董事第二十七次会议	2013 年 10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0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1 月 13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3 年 11 月 2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1 月 22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3 年 12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3 年 12 月 24 日

四、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根据《证券法》、《会计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管理制度》。该制度的制定进一步健全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在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方面起到了促进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详见 2014 年 2 月 28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4 年 02 月 26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苏公 W[2014]A05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佑敏 王震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生物)财务报表,包括2013年12月31日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博雅生物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博雅生物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雅生物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朱佑敏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 震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8,527,544.23	520,732,620.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431,421.19	
应收账款	31,008,806.83	7,073,643.00
预付款项	6,162,386.19	2,097,795.9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616,208.04	222,111.8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6,046,586.38	89,339,269.8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17,792,952.86	619,465,441.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18,351.3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022,104.88	144,802,785.91
在建工程	15,844,520.00	48,25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32,997.48	12,999,871.20
开发支出		

商誉	126,747,644.00	
长期待摊费用	57,6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3,600.77	89,665.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86,676,818.43	157,940,572.74
资产总计	1,004,469,771.29	777,406,01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4,800.00	
应付账款	12,662,363.37	8,097,269.33
预收款项	11,815,425.09	3,600,350.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3,997,877.26	8,150,641.77
应交税费	12,418,257.79	1,104,840.2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7,211,275.86	599,239.6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0,269,999.37	21,552,341.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25,086.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50,000.00	4,2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75,086.64	4,250,000.00
负债合计	157,845,086.01	25,802,341.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800,000.00	75,800,000.00
资本公积	471,137,609.12	475,137,609.12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142,502.68	29,140,190.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7,026,686.90	171,525,873.1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92,106,798.70	751,603,672.63
少数股东权益	54,517,886.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6,624,685.28	751,603,67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04,469,771.29	777,406,014.08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1,963,230.63	519,935,554.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06,103.00	
应收账款	9,063,142.50	7,073,643.00
预付款项	22,550,527.90	8,276,583.4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915,002.37	16,782,911.13
存货	97,919,612.60	88,849,799.4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50,717,619.00	640,918,491.6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3,221,409.30	29,203,058.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789,307.33	116,797,362.84
在建工程	15,844,520.00	48,25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32,092.17	6,793,567.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6,750.22	89,618.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2,694,079.02	152,931,856.38
资产总计	883,411,698.02	793,850,348.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164,800.00	
应付账款	8,102,226.76	11,446,015.79
预收款项	1,653,943.40	3,600,350.40
应付职工薪酬	7,723,546.20	6,515,071.65
应交税费	4,551,574.24	1,160,609.22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043,595.83	479,412.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239,686.43	23,201,459.8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50,000.00	4,2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0,000.00	4,250,000.00
负债合计	64,889,686.43	27,451,459.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800,000.00	75,800,000.00
资本公积	478,295,395.09	478,295,395.0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142,502.68	29,140,190.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6,284,113.82	183,163,302.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18,522,011.59	766,398,88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83,411,698.02	793,850,348.04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其中：营业收入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51,520,726.74	144,702,514.38
其中：营业成本	106,274,429.39	93,186,848.3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12,038.87	1,765,162.06
销售费用	6,693,255.59	6,869,966.66
管理费用	53,397,261.42	54,327,147.64
财务费用	-17,077,043.72	-11,494,847.94
资产减值损失	120,785.19	48,237.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891.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831,230.89	82,556,925.44
加：营业外收入	4,290,909.00	6,237,238.84
减：营业外支出	362,796.89	132,997.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6.89	943.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759,343.00	88,661,166.34
减：所得税费用	15,398,219.76	13,514,976.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361,123.24	75,146,190.1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2,403,126.07	75,146,190.16
少数股东损益	-42,002.8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1.09	1.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1.09	1.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82,361,123.24	75,146,19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82,403,126.07	75,146,190.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2,002.83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减：营业成本	108,153,627.06	94,482,507.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67,954.05	1,636,267.95
销售费用	6,693,255.59	6,869,966.66
管理费用	44,429,184.07	48,116,031.89
财务费用	-17,047,960.21	-11,499,325.80
资产减值损失	114,213.99	50,216.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3,891.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241,683.08	87,603,775.10
加：营业外收入	4,262,908.00	2,123,433.00
减：营业外支出	120,993.16	120,074.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93.16	943.5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383,597.92	89,607,133.36
减：所得税费用	15,360,474.54	12,986,740.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023,123.38	76,620,392.56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023,123.38	76,620,392.56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645,630.00	247,623,566.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23,337.45	18,265,33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468,967.45	265,888,89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3,932,754.29	65,867,789.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648,507.84	30,749,486.2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138,255.83	38,418,30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42,926.81	38,491,73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362,444.77	173,527,319.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06,522.68	92,361,58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3,085.00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85.00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896,901.72	24,446,929.9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944,46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906,122.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247,484.10	24,446,929.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214,399.10	-24,443,929.9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	441,854,847.3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000.00	441,854,847.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00,000.00	20,016,083.3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18,57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00,000.00	67,234,65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900,000.00	374,620,18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007,876.42	442,537,839.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732,620.65	78,194,780.7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5,724,744.23	520,732,620.65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5,645,630.00	247,623,566.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579,066.71	14,125,18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224,696.71	261,748,746.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3,509,154.30	80,396,376.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15,229.63	19,759,941.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365,663.14	35,992,287.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85,657.01	42,303,54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175,704.08	178,452,150.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48,992.63	83,296,59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79,656.65	14,460,24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3,944,46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924,116.65	14,460,24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924,116.65	-14,457,245.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1,854,847.3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1,854,847.3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7,900,000.00	20,016,083.3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18,574.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00,000.00	67,234,657.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900,000.00	374,620,18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75,124.02	443,459,539.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9,935,554.65	76,476,015.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9,160,430.63	519,935,554.65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800,000.00	475,137,609.12			29,140,190.34		171,525,873.17			751,603,672.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75,800,000.00	475,137,609.12			29,140,190.34		171,525,873.17			751,603,672.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0,000.00			9,002,312.34		35,500,813.73		54,517,886.58	95,021,012.65
（一）净利润							82,403,126.07		-42,002.83	82,361,123.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2,403,126.07		-42,002.83	82,361,123.2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							54,559,889.41	50,559,889.41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000,000.00	2,0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4,000,000.00							52,559,889.41	48,559,889.41
（四）利润分配					9,002,312.34		-46,902,312.34			-37,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02,312.34		-9,002,312.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900,000.00			-37,90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800,000.00	471,137,609.12			38,142,502.68		207,026,686.90		54,517,886.58	846,624,685.28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79,689.00	61,421,647.12			21,478,151.08		122,991,722.27			262,671,209.47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6,779,689.00	61,421,647.12			21,478,151.08		122,991,722.27			262,671,209.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20,311.00	413,715,962.00			7,662,039.26		48,534,150.90			488,932,463.16	
(一) 净利润							75,146,190.16			75,146,190.1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5,146,190.16			75,146,190.1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20,311.00	413,715,962.00								432,736,273.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020,311.00	413,715,962.00								432,736,273.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7,662,039.26		-26,612,039.26			-18,9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662,039.26		-7,662,039.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18,950,000.00			-18,950,000.00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800,000.00	475,137,609.12			29,140,190.34		171,525,873.17		751,603,672.63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75,800,000.00	478,295,395.09			29,140,190.34		183,163,302.78	766,398,88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75,800,000.00	478,295,395.09			29,140,190.34		183,163,302.78	766,398,88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2,312.34		43,120,811.04	52,123,123.38
(一) 净利润							90,023,123.38	90,023,123.3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90,023,123.38	90,023,123.3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9,002,312.34		-46,902,312.34	-37,9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9,002,312.34		-9,002,312.3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7,900,000.00	-37,900,000.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800,000.00	478,295,395.09			38,142,502.68		226,284,113.82	818,522,011.59
	上年金额							
项目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779,689.00	64,579,433.09			21,478,151.08		133,154,949.48	275,992,222.6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6,779,689.00	64,579,433.09			21,478,151.08		133,154,949.48	275,992,222.6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020,311.00	413,715,962.00			7,662,039.26		50,008,353.30	490,406,665.56
(一) 净利润							76,620,392.56	76,620,392.5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6,620,392.56	76,620,392.5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020,311.00	413,715,962.00						432,736,273.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9,020,311.00	413,715,962.00						432,736,273.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662,039.26		-26,612,039.26	-18,95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662,039.26		-7,662,039.2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950,000.00	-18,950,000.0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800,000.00	478,295,395.09			29,140,190.34		183,163,302.78	766,398,888.21

法定代表人：徐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思艳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江西博雅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或“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1 月 6 日,由江西省卫生厅、抚州地区卫生局、抚州市(现为临川市)卫生局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江西省卫生厅应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0%;抚州地区卫生局应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00%;抚州市卫生局应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

遵照 2000 年 1 月 19 日临川市人民政府《关于将原抚州市卫生局所持博雅公司股份划转市国资局管理的通知》(临府字[2000]12 号),抚州市卫生局持有公司 70%的股权全部划转给临川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2000 年 4 月 2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江西省卫生厅、抚州地区卫生局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了转让,其中:江西省卫生厅分别转让占注册资本 6.65%、1.35%、2.00%的股权给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临川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临川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抚州地区卫生局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20.0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临川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 年 4 月 26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临川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的部分股权进行了转让,其中:占注册资本 7.98%的股权转让给江西临川酒业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6.65%的股权转让给临川兴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2.66%的股权转让给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

2000 年 9 月 18 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临川市国有资产管理局、临川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江西临川酒业有限公司、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临川兴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分别将各自持有公司的股权全部进行了转让,其中:临川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50.01%的股权转让给北京瑞泽网络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占注册资本 4.05%的股权转让给中信海南医药实业公司¹,临川创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20.00%的股权转让给北京亚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 2.00%的股权转让给深圳清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²,江西临川酒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7.98%的股权转让给深圳清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省工业投资公司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6.6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聚焦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临川兴鑫医疗器械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占注册资本 6.65%的股权转让给上海聚焦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依据 2001 年 1 月 19 日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席小组《关于同意江西博雅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赣股[2001]5 号),公司以 2000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 1:1 折合股本 4,435.91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4,435.91 万元,2001 年 2 月 15 日取得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股份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2004 年 3 月 31 日,北京瑞泽网络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和北京亚太世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22,183,997 股、占股本总额的 50.01%,8,871,824 股、占股本总额的 20.00%)转让给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004 年 4 月 10 日上海聚焦企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5,899,763 股、占股本总额的 13.30%)转让给青岛健特生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12 月 27 日,青岛健特生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5,899,763 股、占股本总额的 13.30%)转让给北京科瑞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7 年 5 月 21 日,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31,055,821 股、占股本总额的 70.01%)转

¹ 中信海南医药实业公司 2007 年更名为中信医药实业有限公司;

² 深圳清华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002 年更名为深圳市清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04 年更名为深圳清华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让给南昌合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7 年 6 月 15 日, 7 月 8 日、8 月 26 日、9 月 17 日, 北京科瑞诚矿业投资有限公司、中信医药实业有限公司、中国科学院生物物理研究所、深圳清华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 5,899,763 股、1,796,544 股、1,179,953 股、4,427,041 股(分别占股本总额的 13.30%、4.05%、2.66%、9.98%)转让给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7 年 12 月 9 日, 南昌合瑞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全部股份(31,055,821 股、占股本总额的 70.01%)转让给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6,649,432 股、占股本总额的 14.99%)转让给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8 年 5 月 12 日,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分别转让给徐建新、张翔、张建辉, 其中: 4,435,912 股(占股本总额的 10.00%)转让给徐建新, 4,435,912 股(占股本总额的 10.00%)转让给张翔, 2,217,956 股(占股本总额的 5.00%)转让给张建辉。

2009 年 7 月 11 日,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增资扩股方案, 公司股本增加到 56,779,689 股, 增发 12,420,567 股, 每股面值 1 元, 每股增发价格 5.6358 元, 分别由厦门海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高特佳汇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认购 8,871,834 股、1,000 万元认购 1,774,366 股、1,000 万元认购 1,774,367 股。增发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56,779,689 元。2009 年 8 月 13 日公司完成增资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新核发的营业执照。

2010 年 9 月 1 日, 张翔与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 4,435,912 股全部转让给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价格为 2,555 万元; 2010 年 9 月 2 日, 徐建新与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徐建新转让 2,210,000 股给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转让价格为 1,273 万元; 厦门海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和 2010 年 9 月 19 日将其持有的全部股权 8,871,834 股分别转让给厦门顺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548,734 股,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323,100 股, 转让价格分别为 2,000 万和 3,000 万。

2012 年 2 月 29 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2]178 号文”核准, 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902.0311 万股, 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00 元。2012 年 3 月 5 日, 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后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2,736,273.00 元, 其中人民币 19,020,311.00 元计入注册资本, 溢价人民币 413,715,96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以上募集资金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 并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出具苏公 W[2012]B013 号《验资报告》。公开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580 万元, 股份总数为 7,58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 于 2012 年 3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2012 年 4 月 6 日, 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抚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企业法人工商登记情况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61000110000915, 住所: 江西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 333 号, 法定代表人: 徐建新, 注册资本: 柒仟伍佰捌拾万圆整, 实收资本: 柒仟伍佰捌拾万圆整, 公司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 血液制品的生产, 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出口的商品除外), 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口的商品除外), 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转让, 技术服务(国家法规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3. 公司组织结构

公司下设: 审计部、行政部、质量管理部、生产工程部、采购供应部、储运部、研发部、原料拓管部、市场营销部、人力资源部、证券事务部、计划财务部等职能部门及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北京博雅欣诺

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8 个子分公司以及孙公司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报出日期

公司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批准于 2014 年 2 月 26 日报出。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3. 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和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及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很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业务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或卖出)折算，在资产负债表日，区分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照如下原则进行处理：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在正常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损益；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货币性项目是指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等。

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汇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公司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五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 其他金融负债。

2) 初始确认和后续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

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4) 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没有标明利率的短期应收款项和应付款项的现值与实际交易价格相差很小的，按照实际交易价格计量。

4)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D、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

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公司在下列情况下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确认金融资产的转移，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1) 公司以不附追索权方式出售金融资产；

(2)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协议，在约定期限结束时按当日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回购；

(3) 将金融资产出售，同时与买入方签订看跌期权合约，但从合约条款判断，该看跌期权是一项重大价外期权；

6) 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的计量：按照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及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的差额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部分转移，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按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部分收到的对价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配后确定。

10.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应收账款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为 5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根据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风险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①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②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应收关联方款项无明确表示无法收回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等。

2) 原材料采用实际成本计价，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发出材料成本；产品成本采用实际成本法核算，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的方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或其他等原因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以及销售所必须的预计费用后的价值。如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则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应以原计提的金额为准）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本公司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股权投资以及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1)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投资，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C、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

A、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

B、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

C、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公司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计提

期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帐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 (2) 自行建造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前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 (3) 以其他方式取得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准则的规定确定。

3) 投资性房地产后续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照相关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折旧或摊销政策进行计提折旧或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的计提

期末按单项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4. 固定资产的核算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固定资产按照实际支付款作为成本；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成本；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适用状态即开始计提折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分别为：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设备	4-9	5%	23.75%-10.56%
电子设备	3	5%	31.67%
其他设备	5	5%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额。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当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均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时，确认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5.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费用、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所发生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16. 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1)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3)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资本化。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损益。

4) 每一会计期间资本化金额按至当期末购建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和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应予资本化的利息费用，其资本化金额为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其资本化金额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即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其可辨认性是指其能够从企业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者与相关合同、资产或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者交换；或其源自合同性权利或其

他法定权利，无论这些权利是否可以从企业或其他权利和义务中转移或者分离。目前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

1) 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摊销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和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发现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年限和摊销方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1)方法进行摊销。

(3) 公司土地使用权按剩余使用年限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当存在以下情形之一时：(1) 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2) 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3) 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等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4) 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上已发生了减值准备情形的情况，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 长期待摊费用

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 预计负债

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了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内部研究开发费

- 1)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是指：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等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

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支出。

2)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分别记入固定资产成本、无形资产成本、产品成本或劳务成本。除上述之外的职工薪酬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前，公司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23.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商品销售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公司以收到客户验收回单作为确认依据，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收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公司采用发货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同时开具销售发票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

3)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25.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2)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26.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三)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税率

单位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6%	6%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	6%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	6%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	6%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	6%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6%	6%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6%	—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	—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	—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	—

2009年1月19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号），该文件第二条第三款规定，一般纳税人销售“用微生物、微生物代谢产物、动物毒素、人或动物的血液或组织制成的生物制品”可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但不得抵扣进项税税额，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计算缴纳增值税后，36个月内不得变更。公司依据该文件，自2010年1月1日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2009年8月24日，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供应非临床用血增值税政策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9]456号），该文件第二条规定，属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单采血浆站销售非临床用人体血液，可以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应纳税额，但不得对外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也可以按照销项税额抵扣进项税额的办法依照增值税适用税率计算应纳税额。纳税人选择计算缴纳增值税的办法后，36个月内不得变更。公司所属子公司全部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不抵扣进项税额。

2) 企业所得税税率

单位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江西博雅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	15%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5%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5%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5%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5%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25%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25%	—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25%	—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	—

2. 税收优惠

博雅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经江西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赣高企认发[2011]1号文认定，有效期自2010年11月12日至2013年11月11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公司自2010年度开始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同时公司2013年7月8日通过复审，有效期自2013年7月8日至2016年7月7日。

贵州天安公司系高新技术企业，经贵州省科学技术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税局、贵州省地税局联合认定，有效期自2011年9月28日至2014年9月27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号），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批准的有效期限当年开始，可申请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贵州天安公司自2011年度开始执行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南城山工业园区	生产性企业	700 万元	采集原料血浆、乙肝特免血浆、狂犬特免血浆	700 万元	—	100	100	是	—	—	—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崇仁县工业园区 C 区	生产性企业	50 万元	采集原料血浆、乙肝特免血浆、狂犬特免血浆	50 万元	—	100	100	是	—	—	—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金溪县秀谷西大道 640 号	生产性企业	445 万元	采集原料血浆、乙肝特免血浆、狂犬特免血浆	445 万元	—	100	100	是	—	—	—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南康市东山街道办事处办火车站开发区 6 号	生产性企业	383 万元	采集原料血浆、乙肝特免血浆、狂犬特免血浆	383 万元	—	100	100	是	—	—	—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四川省岳池县九龙镇工业园区玉竹路 9 号	生产性企业	500 万元	单采血浆	500 万元	—	100	100	是	—	—	—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江西省抚州市金巢经济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	投资性企业	10,000 万元	医药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医药技术开发、医药技术转让、医药技术服务、医药技术自行、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市场调查	10,000 万元	—	100	100	是	—	—	—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经济开发区南工业园二区 75 号	生产性企业	1,000 万元	单采血浆	1,000 万元	—	80	80	是	595.80 万元	—	—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 3 号楼 709 室	研发性企业	1,000 万元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 万元	—	100	100	是	—	—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去高新路 25 号	生产性企业	3,670 万元	生产和销售片剂、硬胶囊剂；进出口贸易	18,752.24 万元	—	55.586	55.586	是	4,855.99 万元	—	—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 资本	持股 比例	是否合并		备注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700 万元	100%	是	是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 万元	100%	是	是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445 万元	100%	是	是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383 万元	100%	是	是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500 万元	100%	是	是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	100%	是	—	本期新设子公司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80%	是	—	本期新设子公司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	100%	是	—	本期新设子公司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670 万元	55.586%	是	—	本期收购孙公司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在 2013 年底控股收购的子公司，购买日为 2013 年 12 月 30 日，购买日与合并日相差 1 天，时间极短，故本期仅将其 201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纳入合并范围内。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项目无特殊说明，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

1、货币资金

1)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现金	274,987.82	654,049.83
银行存款	395,449,756.41	520,078,570.82
其他货币资金	2,802,800.00	—
其中：保证金存款	2,802,800.00	—
合 计	398,527,544.23	520,732,620.65

- 2) 货币资金期末较期初减少 12,220.51 万元，减幅为 23.47%，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对外投资收购股权及募集资金项目使用资金增加，使得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所致。
- 3)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其他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除保证金存款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抵押、冻结等使用限制及存放在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2013-12-31	2012-12-31
-----------	------------	------------

银行承兑汇票	28,431,421.19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8,431,421.19	—

2)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 期末应收票据中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金额前五名票据情况

出票单位或前手	出票日期	到期日	票据金额	备注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2013/12/13	2014/06/13	600,000.00	背书给四川南格尔生物医学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瑞中医院有限公司	2013/07/08	2014/01/08	500,000.00	背书给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瑞中医院有限公司	2013/09/27	2014/03/27	500,000.00	背书给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瑞中医院有限公司	2013/10/15	2014/04/15	500,000.00	背书给上海朝晖药业有限公司
广州市康迪尔医院有限公司	2013/11/01	2014/05/01	500,000.00	背书给寿光富康制药有限公司

5) 期末应收票据较期初增加 2,843.14 万元，主要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期末天安药业应收票据余额为人民币 2,812.53 万元，占公司期末应收票据余额的 98.92%。

3、应收账款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13-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120,215.97	100.00	2,111,409.14	6.37	31,008,806.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33,120,215.97	100.00	2,111,409.14	6.37	31,008,806.83

种 类	2012-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24	7,073,64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24	7,073,643.00

2)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31,427,280.07	94.89	5.00	1,571,364.00	29,855,916.07
一至二年	971,233.61	2.93	10.00	97,123.36	874,110.25
二至三年	464,634.19	1.40	40.00	185,853.68	278,780.51
三年以上	257,068.10	0.78	100.00	257,068.10	—
合计	33,120,215.97	100.00		2,111,409.14	31,008,806.83

账龄分析	2012-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7,445,940.00	97.65	5.00	372,297.00	7,073,643.00
一至二年	—	—	—	—	—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179,548.30	2.35	100.00	179,548.30	—
合计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073,643.00

3)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549.47 万元,增幅为 334.34%,主要原因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人民币 2,358.01 万元,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71.20%。

5)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6) 本期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国盛药业有限公司	销货款	147,768.30	账期均五年以上,	否
上海国家医药基础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销货款	31,78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79,548.30		

7)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后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后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8)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3,583,600.00	一年以内	10.82
江苏海雷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508,100.00	一年以内	7.57
山东瑞中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078,885.20	一年以内	6.28
河南省中科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064,005.82	一年以内	6.23

国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1,925,957.90	一年以内	5.82
合计		12,160,548.92		36.72

4、预付款项

1)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5,951,355.00	96.58	1,369,795.97	65.30
一至二年	2,000.19	0.03	718,969.00	34.27
二至三年	200,000.00	3.24	4,031.00	0.19
三年以上	9,031.00	0.15	5,000.00	0.24
合计	6,162,386.19	100.00	2,097,795.97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期末预付款项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经营性预付款	368,534.19	5.98	71,574.97	3.41
非经营性预付款	5,793,852.00	94.02	2,026,221.00	96.59
合计	6,162,386.19	100.00	2,097,795.97	100.00

4) 期末预付款项中余额前五名单位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时 间	未结算原因
成都迪瑞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	一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南昌赛恩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50,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中兴利联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2,0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江苏灌云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00,000.00	二至三年	预付项目款
江西之江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600.00	一年以内	预付设备款
合计		5,619,600.00		

5、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500,000.00	95.74	—	—	26,500,0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5,388.62	2.15	61,873.52	10.39	533,515.10

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2,692.94	2.11	—	—	582,692.94
合 计	27,678,081.56	100.00	61,873.52	0.22	27,616,208.04
2012-12-31					
种 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7,910.68	100.00	45,798.83	17.09	222,111.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267,910.68	100.00	45,798.83	17.09	222,111.85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	26,500,000.00	—	—	项目预付款
合计	26,500,000.00	—	—	

2013年12月公司预付给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2,650万元作为项目预付款,目前该项目正在谈判过程中。

3)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549,279.06	92.26	5.00	27,463.96	521,815.10
一至二年	13,000.00	2.18	10.00	1,300.00	11,700.00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33,109.56	5.56	100.00	33,109.56	—
合计	595,388.62	100.00		61,873.52	533,515.10
2012-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233,801.95	87.27	5.00	11,690.10	222,111.85
一至二年	—	—	—	—	—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34,108.73	12.73	100.00	34,108.73	—

合计	267,910.68	100.00	45,798.83	222,111.85
----	-------------------	---------------	------------------	-------------------

- 4) 其他应收款期末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 5) 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741.02 万元,增幅为 10,231.09%,主要系支付给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 2,650 万元项目预付款,另因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增加其他应收款 58.27 万元。
- 6)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 7)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 8)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后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后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 9) 其他应收款期末大额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预付款	26,500,000.00	一年以内	95.74
邻水县远丰工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入园保证金	150,000.00	一年以内	0.54
张静	备用金	121,838.50	一年以内	0.44
金联荪	备用金	105,000.00	一年以内	0.38
北京亦庄国际生物医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保证金	87,683.00	一年以内	0.32
合计		26,964,521.50		97.42

6、存货

1) 项目

项目	2013-12-31			
	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52,057,857.20	44.86	—	52,057,857.20
低值易耗品	—	—	—	—
产成品	23,809,239.00	20.52	—	23,809,239.00
在产品	40,179,490.18	34.62	—	40,179,490.18
合计	116,046,586.38	100.00	—	116,046,586.38

项目	2012-12-31			
	金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存货净额
原材料	32,413,101.24	36.28	—	32,413,101.24
低值易耗品	—	—	—	—
产成品	16,109,098.93	18.03	—	16,109,098.93
在产品	40,817,069.70	45.69	—	40,817,069.70
合计	89,339,269.87	100.00	—	89,339,269.87

- 2) 期末存货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存货成本的情况,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存货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2,670.73 万元,增幅为 29.89%,主要原因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期末存货余额为 1,393.14 万元。
- 4) 公司存货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期末存货无抵押等存在权利受到限制的存货。

7、其他流动资产

1)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	—

- 2) 理财产品系公司 2013 年 12 月 26 日购买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利丰”2013 年第 3293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 1,000 万元,理财产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 月 3 日,该理财产品到期已收回。

8、长期股权投资

- 1)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12-3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5,944,460.00	—	36,018,351.30	36,018,351.30	—	—	—
合计		35,944,460.00	—	36,018,351.30	36,018,351.30	—	—	—

(续表)

被投资单位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32	32	97,842,578.88	43,859,041.38	53,983,537.50	17,196,615.48	230,910.31
合计	—	—	97,842,578.88	43,859,041.38	53,983,537.50	17,196,615.48	230,910.31

注:本期营业收入总额及利润总额均为公司完成收购海康生物 32%股权后,自完成参股日开始计算至报告期末海康生物实现的营业收入及净利润。

- 2) 海康生物系公司本期参股公司,注册资本 1,041 万元,公司溢价收购 32%的股权,投资成本为 3,594.446 万元,本期实现投资收益 73,891.30 元。

9、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增加变动

(1)原值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房屋建筑物	69,624,394.36	36,129,237.98	—	105,753,632.34
机器设备	152,789,036.05	24,877,191.58	486,955.10	177,179,272.53
运输工具	7,896,888.58	6,408,123.86	286,600.00	14,018,412.44
电子设备	6,004,173.82	2,012,571.41	2,100.00	8,014,645.23
其他设备	11,674,371.04	110,833.00	3,859.22	11,781,344.82
合计	247,988,863.85	69,537,957.83	779,514.32	316,747,307.36

(2)累计折旧	2012-12-3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2013-12-31
房屋建筑物	20,601,963.51	7,367,988.43	3,450,864.82	—	31,420,816.76
机器设备	68,374,502.06	10,118,209.13	11,062,726.92	180,806.65	89,374,631.46
运输工具	4,671,014.65	2,513,477.86	1,382,980.36	272,270.00	8,295,202.87
电子设备	4,035,276.58	218,421.41	984,899.11	1,496.27	5,237,100.83
其他设备	5,503,321.14	—	1,896,995.48	2,866.06	7,397,450.56
合计	103,186,077.94	20,218,096.83	18,778,466.69	457,438.98	141,725,202.48

(3)减值准备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设备	—	—	—	—
合计	—	—	—	—

(4)净额	2012-12-31	2013-12-31
房屋建筑物	49,022,430.85	74,332,815.58
机器设备	84,414,533.99	87,804,641.07
运输工具	3,225,873.93	5,723,209.57
电子设备	1,968,897.24	2,777,544.40
其他设备	6,171,049.90	4,383,894.26
合计	144,802,785.91	175,022,104.88

本期折旧额 18,778,466.69 元。本期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583,348.45 元。

-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 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质押、抵押的固定资产。
-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账面原值（万元）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固体制造车间（天安药业）	未缴纳地方规费	1,315.19	2014 年底
合 计		1,315.19	

1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项目余额：

项目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	14,000,000.00	—	14,000,000.00	—	—	—
信息化系统工程	1,844,520.00	—	1,844,520.00	—	—	—
零星工程	—	—	—	48,250.00	—	48,250.00
合 计	15,844,520.00	—	15,844,520.00	48,250.00	—	48,250.00

2) 在建工程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工程名称	预算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	3,500.00	—	1,400.00	—	—	1,400.00	40%	募集
信息化系统工程	250.70	—	184.45	—	—	184.45	74%	自筹
零星工程	—	4.83	53.51	58.34	—	—	—	自筹
合计	3,750.70	4.83	1,637.96	58.34	—	1,584.45		

3) 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系经过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买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技术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500.00 万元购买的“西他沙星片剂、原料项目技术和新药证书及相关知识产权”项目，余额系按照协议支付的技术转让进度款。

4)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1,579.63 万元，增幅为 32,738.38%，主要是公司拟投资西他沙星片剂及原料项目、2013 年度实施的信息化系统工程投资增加所致。

5)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中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1) 原值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	------------	------	------	------------

土地使用权（金巢园区）	5,593,972.48	—	—	5,593,972.48
土地使用权（赣东大道）	1,952,516.90	—	—	1,952,516.90
土地使用权（南城金山）	501,588.70	—	—	501,588.70
土地使用权（金溪博雅）	1,856,304.00	—	—	1,856,304.00
土地使用权（南康博雅）	2,836,775.83	—	—	2,836,775.83
土地使用权（崇仁博雅）	1,004,218.00	—	—	1,004,218.00
土地使用权（岳池博雅）	583,720.50	—	—	583,720.50
土地使用权（天安药业）	—	11,331,143.20	—	11,331,143.20
管理财务软件（母公司）	431,800.00	192,000.00	—	623,800.00
发明专利（天安药业）	—	5,762,200.00	—	5,762,200.00
外观设计（天安药业）	—	87,500.00	—	87,500.00
商标使用权（天安药业）	—	4,668,940.00	—	4,668,940.00
合 计	14,760,896.41	22,041,783.20	—	36,802,679.61

2) 累计摊销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土地使用权（金巢园区）	677,573.17	113,020.68	—	790,593.85
土地使用权（赣东大道）	403,968.90	41,294.64	—	445,263.54
土地使用权（南城金山）	64,721.04	10,786.80	—	75,507.84
土地使用权（金溪博雅）	142,286.56	36,339.60	—	178,626.16
土地使用权（南康博雅）	268,570.56	67,142.64	—	335,713.20
土地使用权（崇仁博雅）	77,397.08	25,105.44	—	102,502.52
土地使用权（岳池博雅）	23,328.00	11,664.00	—	34,992.00
土地使用权（天安药业）	—	2,004,143.20	—	2,004,143.20
管理财务软件（母公司）	103,179.90	99,159.92	—	202,339.82
发明专利（天安药业）	—	—	—	—
外观设计（天安药业）	—	—	—	—
商标使用权（天安药业）	—	—	—	—
合 计	1,761,025.21	2,408,656.92	—	4,169,682.13

3) 账面净值	2012-12-31			2013-12-31
土地使用权（金巢园区）	4,916,399.31			4,803,378.63
土地使用权（赣东大道）	1,548,548.00			1,507,253.36
土地使用权（南城金山）	436,867.66			426,080.86

土地使用权（金溪博雅）	1,714,017.44	1,677,677.84
土地使用权（南康博雅）	2,568,205.27	2,501,062.63
土地使用权（崇仁博雅）	926,820.92	901,715.48
土地使用权（岳池博雅）	560,392.50	548,728.50
土地使用权（天安药业）	—	9,327,000.00
管理财务软件（母公司）	328,620.10	421,460.18
发明专利（天安药业）	—	5,762,200.00
外观设计（天安药业）	—	87,500.00
商标使用权（天安药业）	—	4,668,940.00
合 计	12,999,871.20	32,632,997.48

- (1) 金巢园区土地使用权已取得抚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抚金国用 2006 字第 00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使用权面积 67,636.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6 年 6 月 15 日。
- (2) 赣东大道土地使用权已取得抚州市人民政府颁发的抚国用 2001 字第 050292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土地使用权面积 29,285.9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0 年 6 月 27 日。
- (3) 土地使用权（南城金山）地块位于建昌镇金山口工业园区内，已取得南城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城国用 2003 字第 4518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为 5,267.3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3 年 6 月。
- (4) 土地使用权（金溪博雅）地块位于金溪县秀谷中大道，已取得金溪县人民政府颁发的金国用 2010 第 4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为 1,326.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60 年 2 月 10 日。
- (5) 土地使用权（南康博雅）地块位于南康火车站站大道开发区，已取得南康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康国用 2001 第 31-02-02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为 1,732.0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1 年 3 月 9 日。
- (6) 土地使用权（崇仁博雅）地块位于崇仁县工业园区，已取得崇仁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崇国用 2009 第 12025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为 6,041.1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49 年 12 月 1 日。
- (7) 土地使用权（岳池博雅）地块位于四川省岳池县九龙镇工业集中区，已取得岳池县人民政府颁发的岳国用 2011 第 0213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 6,668.6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60 年 11 月 22 日。
- (8) 土地使用权（天安药业）地块位于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开发区新天园区，已取得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黔筑高新国用 2003 第 16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总面积 24,401.75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终止期限至 2051 年 8 月 21 日。
- 4) 无形资产原值期末较期初增加 2,204.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无形资产期末原值为 2,184.98 万元。
- 5) 期末无形资产无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2、商誉

被投资单位 名称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金额	减值准备
天安药业	126,747,644.00	—	—	—

合计	126,747,644.00	—	—	—
----	----------------	---	---	---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子公司天安药业形成，商誉计算过程如下：

合并日天安药业可辨认净资产经江苏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了评估，可辨认净资产为 109,334,645.41 元，公司控股收购天安药业 55.586%对应的可辨认净资产金额为 60,774,756.00 元，实际投资成本为 187,522,400.00 元，非同一控制下控股合并天安药业 55.586%的股权形成商誉金额为 126,747,644.00 元。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坏账准备	353,600.77	89,665.63
合 计	353,600.77	89,665.63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坏账准备	2,173,282.66	597,644.13
合 计	2,173,282.66	597,644.13

14、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597,644.13	1,755,186.83	—	179,548.30	2,173,282.66
	597,644.13	1,755,186.83	—	179,548.30	2,173,282.66

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本期增加含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增加资产减值准备 1,634,401.64 元。

15、应付票据

1) 票据类别

	2013-12-31	2012-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164,800.00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2,164,800.00	—

2) 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以银行保证金及资产抵押的方式进行开具，到期日自 2014 年 1 月 11 日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不等，其中：至 2014 年一季度末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206.64 万元。期末银行承兑汇票中无已到期未兑付的银行承兑汇票。

3) 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216.48 万元, 主要是公司增加了票据结算。

16、应付账款

1)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1,122,542.82	87.84	6,054,061.39	74.77
一至二年	589,591.84	4.66	1,212,137.82	14.97
二至三年	176,496.03	1.39	309,023.69	3.81
三年以上	773,732.68	6.11	522,046.43	6.45
合 计	12,662,363.37	100.00	8,097,269.33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按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经营性应付款	11,917,645.64	94.12	6,710,047.81	82.87
工程性应付款	744,717.73	5.88	1,387,221.52	17.13
合计	12,662,363.37	100.00	8,097,269.33	100.00

3) 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情况。

4)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456.51 万元, 增幅为 56.38%, 主要原因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 天安药业应付账款余额为 395.78 万元。

17、预收款项

1)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0,726,174.36	90.78	3,579,850.40	99.43
一至二年	834,616.80	7.06	—	—
二至三年	216,820.93	1.84	—	—
三年以上	37,813.00	0.32	20,500.00	0.57
合 计	11,815,425.09	100.00	3,600,350.40	100.00

2) 预收款项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收款项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821.51 万元, 增幅为 228.17%, 主要原因是控股合并天安药业, 天安药业预收款项余额为 1,016.15 万元, 占公司全部预收款项比例为 86.00%。

4) 账龄超过一年的预收款项主要为结算尾款。

1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	------------	------	------	------------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	7,897,224.92	30,790,274.43	26,126,846.10	12,560,653.25
职工福利费	—	2,542,682.37	2,542,682.37	—
工会经费	202,317.76	360,141.53	376,575.04	185,884.25
职工教育经费	44,310.30	425,355.89	386,400.48	83,265.71
社会保险费	5,108.79	4,459,441.64	4,086,338.21	378,212.22
其中：养老保险	168.00	3,009,288.51	2,760,754.56	248,701.95
医疗保险	1,435.19	910,799.00	871,181.02	41,053.17
生育保险	185.83	84,463.91	84,649.74	—
工伤保险	115.03	132,246.93	132,361.96	—
失业保险	3,204.74	322,643.29	237,390.93	88,457.10
重大疾病	—	—	—	—
补充养老保险	—	—	—	—
住房公积金	1,680.00	1,917,847.47	1,129,665.64	789,861.83
合 计	8,150,641.77	40,495,743.33	34,648,507.84	13,997,877.26

工资奖金津贴及补贴期末结余主要是本年度未发放完毕的职工奖金。

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584.72 万元，主要原因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为 362.82 万元。

19、应交税费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3,381,195.70	713,071.92
所得税	8,093,075.58	-277,099.40
房产税	224,974.31	290,130.79
城建税	185,537.40	85,954.53
个人所得税	108,015.56	23,261.05
土地使用税	121,269.01	130,898.70
教育费附加	166,530.25	63,799.88
印花税	120,596.39	71,899.62
综合基金	17,063.59	2,923.20
合计	12,418,257.79	1,104,840.29

应交税费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1,131.34 万元，主要原因系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 764.07 万元。

20、其他应付款

1) 账龄	2013-12-31		2012-12-31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96,643,465.59	99.41	471,217.14	78.63

一至二年	118,039.75	0.12	33,000.00	5.51
二至三年	133,060.00	0.14	14,968.50	2.50
三年以上	316,710.52	0.33	80,054.02	13.36
合计	97,211,275.86	100.00	599,239.66	100.00

2) 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3) 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 比例(%)
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应付收购股权款	83,002,500.00	一年以内	85.38
应付促销费	市场促销费	7,543,710.16	一年以内	7.76
风险金	市场风险金	4,830,000.00	一年以内	4.97
邱宗如	市场保证金	277,689.00	一年以内	0.29
广东友邦医药有限公司	市场保证金	200,000.00	一年以内	0.21
合计		95,853,899.16		98.61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 9,661.20 万元,主要因为公司收购天安药业股权余款 8,300.25 万元待支付,同时控股合并天安药业,天安药业期末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1,361.58 万元。

21、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公允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天安药业)	3,925,086.64	—
合 计	3,925,086.64	—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2013-12-31	2012-12-31
资产公允价值与计税基础差异(天安药业)	26,167,244.23	—
合 计	26,167,244.23	—

22、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 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 关
生物制剂产业化项目	4,250,000.00	—	600,000.00	—	3,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250,000.00	—	600,000.00	—	3,650,000.0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系公司白蛋白等系列生物制剂产业化项目于 2010 年 1 月通过国家 GMP 认证,并正式投产,依据

发改委（2009）3039 号文，2010 年 2 月收到抚州市财政局给予该项目的建设配套补助 600 万元，公司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本期计入当期损益 60 万元。

23、股本

项目	2012-12-31		本期变动增减（+，-）					2013-12-31	
	股份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6,779,689	74.91%				-12,864,157	-12,864,157	43,915,532	57.94%
1、国家持股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3、其他内资持股	56,779,689	74.91%				-12,864,157	-12,864,157	43,915,532	57.9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2,335,821	69.05%				-10,646,201	-10,646,201	41,689,620	5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443,868	5.86%				-2,217,956	-2,217,956	2,225,912	2.94%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9,020,311	25.09%				12,864,157	12,864,157	31,884,468	42.06%
1、人民币普通股	19,020,311	25.09%				12,864,157	12,864,157	31,884,468	42.0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75,800,000	100.00%						75,800,000	100.00%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78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902.0311 万股。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 25.00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475,507,775.00 元，2012 年 3 月 5 日，公司扣除发行费用共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2,736,273.00 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 19,020,311.00 元，溢价人民币 413,715,962.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以上募集资金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出具苏公 W[2012]B013 号《验资报告》。

24、资本公积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资本(或股本)溢价	471,295,395.09	—	4,000,000.00	467,295,395.09
其他资本公积	3,842,214.03	—	—	3,842,214.03
合计	475,137,609.12	—	4,000,000.00	471,137,609.12

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400 万元，系公司溢价出资设立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公司出资金额与享受邻水博雅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报表资本公积导致。

25、盈余公积

项 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9,140,190.34	9,002,312.34	—	38,142,502.68
合 计	29,140,190.34	9,002,312.34	—	38,142,502.68

按公司 2013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26、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2013-12-31	2012-12-31
上年年末余额	171,525,873.17	122,991,722.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本年年初余额	171,525,873.17	122,991,722.27
加：本年净利润	82,403,126.07	75,146,190.16
可供分配的利润	253,928,999.24	198,137,912.43
减：提取盈余公积	9,002,312.34	7,662,039.26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7,900,000.00	18,950,000.00
转作股本的股利	—	—
年末未分配利润	207,026,686.90	171,525,873.17

2) 公司于 2013 年 2 月 20 日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37,900,000.00 元。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公司已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执行完毕。

3) 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挂牌上市。201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招股说明书已载明：根据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前公司的老股东和发行完成后公司新增加的社会公众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2012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50 元（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8,950,000.00 元。

27、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45,238,066.33	227,259,439.82
其他业务收入	40,000.00	—
合 计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人血白蛋白	93,915,367.82	87,140,566.01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14,831,056.93	110,401,892.69
纤维蛋白原	25,565,037.75	26,886,792.44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10,407,735.86	2,830,188.68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518,867.97	
合 计	245,238,066.33	227,259,439.82

3) 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复大医药有限公司	23,515,990.57	9.59
华东医药宁波有限公司	22,255,424.55	9.07
广东思济药业有限公司	19,082,075.46	7.78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17,369,905.66	7.08
上海亿安医药有限公司	14,453,198.12	5.89
合 计	96,676,594.36	39.41

2013 年度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9,667.66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39.41%。

28、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6,274,429.39	93,186,848.33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06,274,429.39	93,186,848.33

2)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人血白蛋白	42,260,742.44	41,101,185.45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50,236,391.90	43,155,031.26
纤维蛋白原	10,132,967.88	8,133,052.22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3,499,132.74	797,579.40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145,194.43	
合 计	106,274,429.39	93,186,848.33

29、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07,434.28	1,020,265.12

教育费附加	902,604.59	744,896.94
营业税	2,000.00	—
合 计	2,112,038.87	1,765,162.06

30、销售费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薪酬	1,322,884.54	1,878,214.91
办公费	821,485.38	347,288.60
差旅费	356,567.82	200,197.40
运输费	1,928,330.33	2,275,742.90
市场开发费	2,207,131.60	2,111,250.55
折旧	4,371.84	6,229.20
其他	52,484.08	51,043.10
合 计	6,693,255.59	6,869,966.66

31、管理费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工资薪酬	11,257,997.34	10,084,053.44
折旧费	6,301,021.65	6,366,425.44
无形资产摊销	404,513.72	368,533.74
税金	1,326,839.13	1,268,245.62
办公费	6,622,042.33	6,163,194.59
会务费	1,657,459.65	2,771,449.24
业务招待费	2,224,573.86	2,242,041.20
广告宣传费	1,038,072.38	1,004,237.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35,760.00	5,672,773.00
差旅费	2,582,580.50	4,317,554.80
研发费用	14,218,313.62	11,055,557.30
其 他	3,728,087.24	3,013,082.27
合 计	53,397,261.42	54,327,147.64

32、财务费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	1,066,083.34
减：利息收入	17,150,465.59	12,607,619.87
银行承兑汇票贴现利息	—	—
汇兑损益	—	—
手续费	73,421.87	46,688.59
合 计	-17,077,043.72	-11,494,847.94

财务费用 2013 年度较 2012 年度减少 558.22 万元，降幅为 48.56%，主要是 2012 年 3 月才收到募集资金，本年度比上年多约一个季度的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同时 2013 年未向银行借款，无利息支出。

33、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准备	120,785.19	48,237.63
合 计	120,785.19	48,237.63

34、投资收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891.30	—
合 计	73,891.30	—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3,891.30	—
合 计	73,891.30	—

35、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	18,755.00	525.00	18,755.00
政府补助	4,271,808.00	6,235,408.00	4,271,808.00
其他	346.00	1,305.84	346.00

合 计	4, 290, 909. 00	6, 237, 238. 84	4, 290, 909. 00
-----	-----------------	-----------------	-----------------

(1) 2013 年政府补助明细表

批准单位	批准文件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江西变电设备有限公司等 5 家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3]92 号)	2, 200. 00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江西广仁绿能电气有限公司等 8 家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3]187 号)	2, 200. 00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江西四季社服饰有限公司等 15 家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3]698 号)	4, 5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财政局、抚州市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12 年市级第二批专利专项经费的通知》(抚财教[2012]150 号)	2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部	《关于 863 计划生物和医疗技术领域血液相关制品与代用品研发主题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发社[2012]192 号)	44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财政局、抚州市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第一批科技专项经费预算和项目的通知》(抚财教指[2013]9 号)	3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	办公室抄告单(抚金开办抄字[2012]62 号)	2, 5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办法的通知》(抚金开发[2010]4 号)	202, 908.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首届抚州市市长质量奖获奖单位的决定》(抚府字[2013]21 号)	1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财政局、抚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下达 2013 年省级第三批科技专项经费预算和项目的通知》(抚财教指[2013]30 号)	1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文化部电影 发改委【2009】3039 号	600, 000. 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 271, 808. 00	

(2) 2012 年政府补助明细表

批准单位	批准文件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等 7 家园区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2]160 号)	2, 900. 00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崇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依据《关于拨付江西天行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等 7 家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2]262 号)	7, 400. 00	与收益相关
崇仁县人民政府	《关于拨付江西变电设备有限公司等 8 家园区企业财政扶持发展资金的抄告》(崇府办财抄字[2012]448 号)	2, 2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办公室抄告单》(抚金开办抄字[2012]230 号)	2, 0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财政局	《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办公室抄告单》(抚金开办抄字[2012]123 号)	2, 1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财政局、抚州市科技局	《关于下达 2011 年市级科技专项经费预算和项目的通知》(抚财教[2011]96 号)	2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财政局、抚州市科技局文件	《关于下达 2011 年省级第五批科技专项经费预算和项目的通知》(抚财教[2011]138 号)	200, 000. 00	与收益相关
抚州市金巢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印发抚州金巢经济开发区城镇土地使用税财政奖励办法的通知》(抚金开发【2010】4 号)	202, 908. 00	与收益相关

批准单位	批准文件	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部	《关于 863 计划生物和医药技术领域血液相关制品与代用品研发主题项目立项的通知》(国科发社[2012]192 号)	1,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国家发改委	国家发改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文件 发改投资【2009】3039 号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6,235,408.00	

36、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596.89	943.50	1,596.89
综合基金	—	2,923.20	—
其他	361,200.00	129,131.24	361,200.00
其中：捐赠支出	266,000.00	116,000.00	266,000.00
其他	95,200.00	13,131.24	95,200.00
合 计	362,796.89	132,997.94	362,796.89

2013 年度捐赠支出 266,000.00 元，主要包括：公司通过抚州市光彩事业促进会捐赠扶贫捐赠艾家村新农村建设资金 60,000.00 元，公司通过抚州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捐赠金秋助学赞助款 20,000.00 元，公司通过抚州市临川区财政局捐赠临川区湖南乡梅岗村委会村级公路水毁维修款 40,000.00 元，公司通过池州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捐赠赞助工业园区 2012 博雅杯运动会款 50,000.00 元，公司通过池州县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捐赠关爱留守平困儿童活动助学金 96,000.00 元。

37、所得税费用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416,994.65	13,522,013.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774.89	-7,037.76
合 计	15,398,219.76	13,514,976.18

38、每股收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基本每股收益	1.09	1.06
稀释每股收益	1.09	1.06

基本每股收益=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2 \times M_1 \div M_0 - S_3 \times M_3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2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3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1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_3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期间	P_0		S_0		S_1		S_2		M_1		M_0		每股收益
2013 年度	82,403,126.07	÷	(75,800,000	+	-	+	-		×	-	÷	-)	= 1.09
2012 年度	75,146,190.16	÷	(56,779,689	+	-	+	19,020,311		×	9	÷	12)	= 1.06

39、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银行存款利息	17,150,465.59	12,607,619.87
政府补助及拨款	3,671,808.00	5,635,408.00
其他	1,063.86	22,305.84
合 计	20,823,337.45	18,265,333.71

40、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付现费用	34,686,858.59	38,186,350.34
捐赠支出	266,000.00	116,000.00
银行手续费	73,421.87	46,688.59
其他往来	616,646.35	142,700.78
合 计	35,642,926.81	38,491,739.71

41、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理财产品	10,000,000.00	—
项目预付款	26,500,000.00	—
合 计	36,500,000.00	—

(1) 理财产品为公司购买农行发行的“汇利丰”短期理财产品，具体情况见其他流动资产附注。

(2) 项目预付款为公司支付给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的项目预付款。

42、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	441,854,847.37
新设子公司收到投资款	2,000,000.00	—
合 计	2,000,000.00	441,854,847.37

2012年3月5日收到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汇缴的各社会公众普通股(A股)股东认购款扣除承销费及部分保荐费用后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41,854,847.37元。

2013年公司新设子公司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母公司投资28,000,000.00元,其他少数股东投资2,000,000.00元。2013年10月9日收到少数股东的投资款2,000,000.00元。

43、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上市发行费用	—	7,218,574.37
合 计	—	7,218,574.37

上市发行费用是2012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支付的可以从募集资金中扣除的发行费用。

4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期末货币资金	398,527,544.23	520,732,620.65
减:受限资金	2,802,800.00	—
现金期末余额	395,724,744.23	520,732,620.65
期初货币资金	520,732,620.65	78,194,780.74
减:受限资金	—	—
现金期初金额	520,732,620.65	78,194,780.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007,876.42	442,537,839.91

45、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2,361,123.24	75,146,190.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0,785.19	48,237.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778,466.69	17,247,171.17
无形资产摊销	404,513.72	368,533.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2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17,761.84	418.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603.73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1,066,083.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3,891.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18,774.89	-7,037.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2,775,964.28	-3,879,769.8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031,060.16	3,533,093.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351,282.58	-1,161,340.24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06,522.68	92,361,580.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95,724,744.23	520,732,620.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20,732,620.65	78,194,780.74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007,876.42	442,537,839.91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187,522,400.00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04,519,900.00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1,613,777.62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2,906,122.38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109,334,645.41	—
流动资产	96,245,805.31	—
非流动资产	56,017,872.73	—
流动负债	39,003,945.99	—
非流动负债	3,925,086.64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后海大道以东天利中央商务广场1501	蔡达建	投资管理业务	25,960万元	35.113%	35.113%	无	72713894-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深圳市高特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由贵州赤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江苏汇鸿国际集团有限公司、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三亚阳光大酒店有限公司、深圳佳兴和润投资有限公司、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尧矿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鹏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速速达投资有限公司共同组建，主要从事对高新技术产业和其他技术创新企业直接投资；受托管理和经营其他创业投资公司的创业资本；投资咨询业务；直接投资或参与企业孵化器的建设。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江西省南城 县金山口 工业园区	张华明	采集原料血浆、乙 肝特免血浆、狂犬 特免血浆	700万元	100	100	79696103-3
崇仁县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江西省崇仁 县工业园区 C区	黄军民	采集原料血浆、乙 肝特免血浆、狂犬 特免血浆	50万元	100	100	66476839-7
金溪县博雅单采血	全资子公	有限责任	江西省金溪 县秀谷西大	王国强	采集原料血浆、乙 肝特免血浆、狂犬	445万元	100	100	68345961-0

浆有限公司	司	(法人独资)	道 640 号		特免血浆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江西省南康市东山街道办火车站开发区 6 号	邓志华	采集原料血浆、乙肝特免血浆、狂犬特免血浆	383 万元	100	100	73389999-X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四川省岳池县九龙镇工业园区玉竹路 9 号	夏军	单采血浆	500 万元	100	100	56071430-0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江西省抚州市金巢经济开发区惠泉路 333 号	廖昕晰	医药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医药技术开发、医药技术转让、医药技术服务、医药技术自行、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市场调查	10,000 万元	100	100	08392328-0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经济开发区城南工业园二区 75 号	程英	单采血浆	1,000 万元	80	80	08070952-9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 88 号 3 号楼 709 室	梁小明	生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1,000 万元	100	100	06957370-4	
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乌当去高新路 25 号	方洪海	生产和销售片剂、硬胶囊剂; 进出口贸易	3,670 万元	55.586	55.586	75018553-4	

(三) 本企业的合营及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温州市羊新路 28 号	顾维艰	1,041 万元	32	32	97,842,578.88	43,859,041.38	53,983,537.50	17,196,615.48	230,910.31	70431661-X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	与公司关系
江西新兴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南昌市大正初元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厦门盛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股东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徐建新	公司股东/公司董事长
张建辉	公司股东
抚州博瑞医药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高管控制的合伙企业
深圳市创融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深圳市融华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北京高特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深圳市融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江苏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昆山高特佳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成都高特佳银科祥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深圳市融元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瑞捷软件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合肥佳融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杭州高特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永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控制公司
深圳市高特佳精选恒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管理的合伙企业
深圳市高特佳瑞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管理的合伙企业
深圳市高特佳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控股股东管理的合伙企业

(五)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事项**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股权**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收购海康生物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643.765 万元与关联方深圳市高特佳精选恒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高特佳瑞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深圳市高特佳瑞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投资收购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本公司收购海康生物 32%股权，截止 12 月底已支付全部股权转让款 3,594.446 万元，同时已办理好股权转让手续。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无。

七、或有事项

无

八、承诺事项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公司 201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75,8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5.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7,900,000.00 元，本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2014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暨支付贵州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5.586%股权转让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博雅投资增资，并同意博雅投资使用此笔超募资金 10,000.00 万元与自有资金 8,445.00 万元合计 18,445.00 万元支付天安药业股权转让款。该项议案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14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已付诸实施。

十、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13-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0,150.00	100.00	477,007.50	5.00	9,063,142.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9,540,150.00	100.00	477,007.50	5.00	9,063,142.50

种 类	2012-12-31				应收账款净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24	7,073,643.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合 计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24	7,073,643.00

2)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9,540,150.00	100.00	5.00	477,007.50	9,063,142.50
一至二年	—	—	—	—	—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	—	—	—	—
合计	9,540,150.00	100.00		477,007.50	9,063,142.50

	2012-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净额
一年以内	7,445,940.00	97.65	5.00	372,297.00	7,073,643.00
一至二年	—	—	—	—	—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179,548.30	2.35	100.00	179,548.30	—
合计	7,625,488.30	100.00		551,845.30	7,073,643.00

3)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账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 191.47 万元，主要是由于 2013 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5)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6) 本期核销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南京国盛药业有限公司	销货款	147,768.30	账期均五年以上，	否
上海国家医药基础医药经销有限公司	销货款	31,780.00	无法收回	否
合 计		179,548.30		

7)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后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后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8)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3,583,600.00	一年以内	37.56
江苏海雷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2,508,100.00	一年以内	26.29
上海亿安医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950,000.00	一年以内	9.96
江苏华为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550,000.00	一年以内	5.77
广东思济药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客户	490,000.00	一年以内	5.14
合计		8,081,700.00		84.72

2、其他应收款

1) 按种类分类

种 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000,000.00	40.84	—	—	20,000,000.00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3,924.62	0.95	55,112.32	11.88	408,812.30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506,190.07	58.21	—	—	28,506,190.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48,970,114.69	100.00	55,112.32	0.11	48,915,002.37

种 类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净 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4,870.68	1.57	45,608.83	17.22	219,261.85
按关联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63,649.28	98.43	—	—	16,563,649.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合 计	16,828,519.96	100.00	45,608.83	0.27	16,782,911.13

2) 按账龄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13-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420,855.06	90.72	5.00	21,042.76	399,812.30
一至二年	10,000.00	2.15	10.00	1,000.00	9,000.00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33,069.56	7.13	100.00	33,069.56	—
合计	463,924.62	100.00		55,112.32	408,812.30

2012-12-31				
------------	--	--	--	--

账龄	金额	比例 (%)	坏账比例 (%)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净额
一年以内	230,801.95	87.14	5.00	11,540.10	219,261.85
一至二年	—	—	—	—	—
二至三年	—	—	—	—	—
三年以上	34,068.73	12.86	100.00	34,068.73	—
合计	264,870.68	100.00		45,608.83	219,261.85

3)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0	—	—	项目预付款
合计	20,000,000.00	—	—	

2013年12月公司预付给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2,650万元作为项目预付款,其中母公司支付2,000万元,目前该项目正在谈判过程中。

4)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其他应收款余额期末较期初增加3,214.16万元,增幅为190.99%,主要系支付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2,000万元项目预付款,同时暂借子公司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1,150万元。

6)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关联方	2013-12-31		201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17,006,190.07	—	16,563,649.28	—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11,500,000.00	—	—	—
合计	28,506,190.07	—	16,563,649.28	—

7) 本期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情况。

8) 本期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9) 本期无前期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后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后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情况。

10) 其他应收款期末大额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比例 (%)
江苏仁寿药业有限公司	项目预付款	20,000,000.00	一年以内	40.84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借款	17,006,190.07	二年以内	34.73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暂借款	11,500,000.00	一年以内	23.48
邻水县远丰工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入园保证金	150,000.00	一年以内	0.31
梁小明	备用金	56,893.90	一年以内	0.12
合计		48,713,083.97		99.48

3、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2-12-31	增减变动	2013-12-31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1) 对子公司的投资											
南城金山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	100	—	—	—	—
崇仁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92,915.00	4,592,915.00	—	4,592,915.00	100	100	—	—	—	—
金溪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780,143.00	5,780,143.00	—	5,780,143.00	100	100	—	—	—	—
南康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30,000.00	3,830,000.00	—	3,830,000.00	100	100	—	—	—	—
岳池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	5,000,000.00	100	100	—	—	—	—
江西博雅医药投资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	100	—	—	—	—

邻水博雅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000,000.00	—	28,000,000.00	28,000,000.00	80	80	—	—	—	—
北京博雅欣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	100	—	—	—	—
小计		167,203,058.00	29,203,058.00	138,000,000.00	167,203,058.00	—	—	—	—	—	—

(2) 对联营单位的投资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35,944,460.00	—	36,018,351.30	36,018,351.30	32	32	—	—	—	—
小计		35,944,460.00	—	36,018,351.30	36,018,351.30	—	—	—	—	—	—
合计		203,147,518.00	29,203,058.00	174,018,351.30	203,221,409.30	—	—	—	—	—	—

公司投资变现和投资收益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4、营业收入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45,238,066.33	227,259,439.82
其他业务收入	40,000.00	—
合 计	245,278,066.33	227,259,439.82

2) 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人血白蛋白	93,915,367.82	87,140,566.01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114,831,056.93	110,401,892.69
纤维蛋白原	25,565,037.75	26,886,792.44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10,407,735.86	2,830,188.68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518,867.97	—
合 计	245,238,066.33	227,259,439.82

4) 母公司 2013 年度前五名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广东复大医药有限公司	23,515,990.57	9.59
华东医药宁波有限公司	22,255,424.55	9.07
广东思济药业有限公司	19,082,075.46	7.78
江西仁翔药业有限公司	17,369,905.66	7.08
上海亿安医药有限公司	14,453,198.12	5.89
合 计	96,676,594.36	39.41

2013 年度本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总额为 9,667.66 万元，占全部营业收入的 39.41%。

5、营业成本

1) 营业成本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08,153,627.06	94,482,507.34
其他业务成本	—	—
合 计	108,153,627.06	94,482,507.34

2) 主营业务成本（分产品）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人血白蛋白	43,103,527.47	41,733,223.34
静注人免疫球蛋白	51,272,804.54	43,818,652.38
纤维蛋白原	10,132,967.88	8,133,052.22
乙型肝炎人免疫球蛋白	3,499,132.74	797,579.40
狂犬病人免疫球蛋白	145,194.43	—
合 计	108,153,627.06	94,482,507.34

6、投资收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3,891.30	—
合 计	73,891.30	—

1)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浙江海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73,891.30	—

合 计

73,891.30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0,023,123.38	76,620,392.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14,213.99	50,216.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5,709,483.35	15,140,268.11
无形资产摊销	253,475.24	217,495.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993.16	418.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	1,066,083.3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73,891.30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填列)	-17,132.09	-7,532.5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9,069,813.12	-2,005,242.2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851,531.23	-8,625,180.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34,960,071.25	839,676.97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048,992.63	83,296,595.7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9,160,430.63	519,935,554.6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19,935,554.65	76,476,015.1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0,775,124.02	443,459,539.53

十一、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158.11	-418.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1,808.00	6,235,408.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0,854.00	-127,825.4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7,836.55	321,498.43
合计	3,360,275.56	5,785,665.67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2013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83	1.09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39	1.04	1.04

2、2012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4	1.06	1.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0	0.98	0.98

3、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计算过程

项目名称	代码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82,403,126.07	75,146,190.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P ₀	79,042,850.51	69,360,524.49
报告期净利润	NP	82,403,126.07	75,146,190.16
期初净资产	E ₀	751,603,672.63	262,671,209.47
报告期发行新股新增净资产	E _i	—	432,736,273.0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_i	—	9
报告期分配红利	E _j	37,900,000.00	18,950,000.00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_j	10	7
报告期新设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减少净资产	E _k	4,000,000.00	—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 _k	2	—
报告期月份数	M ₀	12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3	12.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39	11.30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备查文件包括：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3年度报告全文的原件；
- 2、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4、其他备查文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江西抚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惠泉路333号。